

公司代码：603285

公司简称：键邦股份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崔德馨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35,842,976.02元，截止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502,163,154.36元。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外，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截止2026年4月28日，公司总股本160,000,000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键邦股份股票540,800股，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159,459,2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1,459,392.00元（含税）。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要约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25年度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477,200.00元（不含交易费用）。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与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合计41,936,592.0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30.87%。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会表决权、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和可转换公司债券等权利，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的公司股票540,800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本报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该方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重大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实质性影响的特别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可能存在的相关风险，敬请查阅“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四）可能面对的风险”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的内容。

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4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5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8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97
第八节	财务报告.....	97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键邦股份	指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键兴新材料	指	山东键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键邦实业	指	常州键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艾伦塔斯集团	指	Elantas GmbH 及其关联企业，总部位于德国，专注于为全球电气和电子行业提供高性能绝缘和保护材料解决方案，主要产品线包括漆包线漆、浸渍树脂和清漆、浇注与灌封材料、柔性电气绝缘材料等
IVA	指	美国埃塞克斯集团旗下的全球高端绝缘漆品牌，在国内以艾维特电气绝缘材料（常州）有限公司为运营主体，是全球领先的漆包线漆制造商
艾仕得	指	Axalta Coating Systems Ltd. (NYSE:AXTA) 及其关联公司，是全球领先的高性能涂料系统制造商、销售商和分销商，公司运营分为高性能涂料与移动涂料两大业务板块
丰罗	指	Von Roll Holding AG 及其关联企业，总部位于瑞士，是一家专注于能源生产和输电产品及系统的全球科技公司。作为电气绝缘领域的市场领导者，公司开发和制造高性能材料，如先进复合材料、树脂、清漆和绕线。于 2023 年被艾伦塔斯集团收购。
埃塞克斯集团	指	Superior Essex Inc. 及其关联企业，总部位于美国，旗下拥有全球领先的电磁线及漆包线漆供应商，电磁线产品被汽车、能源、工业、商业等领域的原始设备制造商、一级供应商及行业内的领先企业广泛使用
百尔罗赫集团	指	Baerlocher GmbH 及其关联企业，总部位于德国，是全球领先的塑料添加剂供应商，主要业务包括金属皂类化合物和 PVC 热稳定剂
雷根斯集团	指	Reagens S. P. A. 及其关联企业，总部位于意大利，是一家在全球范围内制造应用于 PVC 等领域专用化学品的企业
开米森集团	指	Akdeniz Chemson 及其关联企业，是一家全球领先的高分子材料助剂制造企业，主要产品包括 PVC 稳定剂等
常州百尔罗赫	指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百尔罗赫集团设立的全资子公司
键兴合伙	指	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香港胜利控股	指	VICTORY HOLDINGS (HK) LIMITED
泓泰一号	指	常州泓泰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	指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赛克	指	又称 THEIC，化学名称为三（2-羟乙基）异氰尿酸酯，分子式为 C ₉ H ₁₅ N ₃ O ₆ ，主要用于耐热漆包线、PVC 塑料稳定剂等产品的生产制造
钛酸酯	指	钛酸正丁酯、钛酸异丙酯等产品，主要作为催化剂、增塑剂、偶联剂等功能助剂应用于塑料、涂料等产品以及新能源锂电

		材料等领域
DBM/SBM	指	DBM: 全称二苯甲酰甲烷, 分子式为 C ₁₅ H ₁₂ O ₂ , 是一种重要的 β-二酮结构的热塑性塑料的光稳定剂、热稳定剂, 主要用于 PVC 塑料稳定剂等产品的生产制造 SBM: 全称硬脂酰苯甲酰甲烷, 分子式为 C ₂₆ H ₄₂ O ₂ , 是一种重要的 β-二酮结构的热塑性塑料的光稳定剂、热稳定剂, 主要用于 PVC 塑料稳定剂等产品的生产制造
乙酰丙酮盐	指	乙酰丙酮钙、乙酰丙酮锌等产品, 主要用于 PVC 塑料稳定剂等产品的生产制造
TMA	指	偏苯三酸酐, 又名 1, 2, 4-苯三甲酸酐, 分子式: C ₉ H ₄ O ₅ , 白色片状结晶体, 被广泛应用于环保增塑剂、高端粉末涂料、高级绝缘漆、高级润滑油及高温固化剂等, 提升其耐热性、耐候性、耐迁移性、耐腐蚀性、抗挥发性、耐高温等性能
绝缘涂料	指	又名绝缘漆, 是一种以高分子聚合物为基础, 添加有阻燃剂、固化剂、颜填料、助剂和溶剂等成分, 能在一定条件下固化成绝缘膜或绝缘整体的重要绝缘材料, 具有优良的电绝缘性能、化学稳定性、热性能和机械性能, 广泛应用于电力设备、电子电器等领域, 用于部件的绝缘保护, 以提高设备的绝缘性能、运行可靠性并延长其使用寿命, 主要包括电磁线漆或漆包线漆
PVC	指	聚氯乙烯, 是氯乙烯单体经聚合反应制得的聚合物。聚氯乙烯为无定形结构的白色粉末, 对光和热的稳定性较差。PVC 广泛应用于建筑材料、工业制品、日用品、地板革、地板砖、人造革、管材、电线电缆、包装膜、瓶、发泡材料、密封材料、纤维等方面
干式变压器	指	属于变压器的绝缘和冷却的一种结构型式, 即变压器的铁芯和绕组不浸泡在绝缘油中的变压器, 其冷却方式为自然空气冷却和强迫空气冷却。
聚酯/聚酯亚胺漆	指	聚酯漆: 以聚酯树脂为主要成膜物质, 配加溶剂与助剂制成, 涂覆于绕组线导体表面并经固化形成绝缘膜, 长期使用温度为 130℃ 或 155℃ 的漆包线漆 聚酯亚胺漆: 以聚酯亚胺树脂为主要成膜物质, 配加溶剂与助剂制成, 涂覆于绕组线导体表面并经固化形成绝缘膜, 长期使用温度为 180℃, 部分改性产品可达 200℃
聚碳酸酯	指	简称 PC, 是主链含碳酸酯键的透明高强度热塑性高分子聚合物, 属于高性能工程塑料, 兼具高透明性、优异的耐冲击性、耐热性、阻燃性和良好的电绝缘性
电子陶瓷	指	又称电子工业用陶瓷, 是以氧化物或氮化物为主要成分, 经精密配方、成型与高温烧结制成, 具备介电、绝缘、压电、铁电等功能的先进陶瓷, 广泛用于通信、汽车电子、新能源与半导体领域
功能助剂	指	在材料生产、加工或使用过程中, 以少量添加, 通过化学或物理作用显著改善主体材料加工性能、物理机械性能或赋予其特定功能的辅助物质
PVC 热稳定剂	指	保障聚氯乙烯高温加工稳定与制品长期耐用的核心功能助剂, 通过中和氯化氢、抑制链式降解实现稳定作用
电磁线	指	又称绕组线, 是用以制造电工产品中的线圈或绕组的绝缘电线, 通常分为漆包线、绕包线、漆包绕包线和无机绝缘线等, 主要用于电机、电器、仪表、变压器, 以及电子元器件、新能源汽车等

漆包线	指	电磁线的一个主要品种，由导体和绝缘层两部分组成，是电机、电器和家用电器等产品的主要原材料。漆包线漆是一种可以使绕组中导线与导线之间产生良好绝缘层的涂料，能够提高和稳定漆包线的性能
聚氨酯	指	全称为聚氨基甲酸酯，是主链上含有重复氨基甲酸酯基团的大分子化合物的统称，是一种性能优良、用途广泛的合成材料
阻燃剂	指	通过吸热、覆盖、抑制链反应或稀释等作用原理，提高材料难燃性，阻止材料燃烧或抑制火焰传播的添加剂
稳定剂	指	能够增加中间产物或最终产物稳定性的物质，作用包括减缓反应速度、保持化学平衡、降低表面张力，或防止光、热、沉淀、氧化等，可以分为缓化剂、缓冲剂、热稳定剂、光稳定剂、加工稳定剂等
增塑剂	指	又称塑化剂，在工业生产上被广泛使用的高分子材料助剂，是添加到聚合物材料中能使聚合物塑性增加的物质
催化剂	指	在化学反应里能改变化学反应速率而不改变化学平衡，且自身的质量和化学性质在化学反应前后都没有发生改变的物质
偶联剂	指	又称表面改性剂，在塑料配混中，改善合成树脂与无机填充剂或增强材料的界面性能的一种塑料添加剂，在塑料加工过程中可以降低合成树脂熔体的粘度，改善填充剂的分散度以提高加工性能，进而使制品获得良好的表面质量及机械、热和电性能
REACH		全称化学品注册、评估、许可和限制（Registration, Evaluation, Authorization and Restriction of Chemicals），是欧盟对进入市场的所有化学品进行管理的法规，于2007年6月1日开始实施
元、万元	指	除特别注明的币种外，指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25年1月1日-2025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键邦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ShandongJianbangNewMaterial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祁建新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姜贵哲	吴盛岗
联系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电话	0537-3171696	0537-3171696
传真	0537-3178780	0537-3178780
电子信箱	ir@jianbangchem.com	ir@jianbangchem.com

三、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册地址未发生变更
公司办公地址	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72200
公司网址	http://www.jianbangchem.com/
电子信箱	ir@jianbangchem.com

四、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www.cs.com.cn、www.cnstock.com、www.zqrb.cn、www.stcn.com、www.jjckb.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证券投资部

五、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键邦股份	603285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郁向军、周仕洪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南京西路 768 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王拓、胡晓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4 年 7 月 5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618,792,695.98	672,692,115.64	-8.01	674,083,868.57
利润总额	158,626,729.24	185,476,742.44	-14.48	222,320,101.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42,976.02	157,668,051.12	-13.84	189,579,55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958,047.39	147,675,057.01	-17.41	181,572,695.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	182,120,818.22	173,843,501.90	4.76	203,759,189.26

量净额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04,727,202.38	1,601,460,296.32	6.45	935,628,694.37
总资产	1,858,486,929.28	1,755,770,045.67	5.85	1,049,728,929.7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1.15	-26.09	1.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1.15	-26.09	1.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6	1.08	-29.63	1.5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	12.72	减少4.49个百分点	22.6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9	11.91	减少4.52个百分点	21.6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25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54,992,189.56	152,126,619.63	161,504,476.85	150,169,409.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6,633,816.53	33,029,802.95	37,241,302.12	28,938,054.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4,774,127.08	30,781,565.9	30,739,541.49	25,662,812.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256,391.18	56,826,691.5	40,656,913.48	29,380,822.06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8,915.77		82,284.26	-715,615.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212.50		247,160.86	3,553,446.3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867,008.08		12,338,579.24	6,470,369.53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2,832.68		-890,254.67	63,527.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31,375.04		1,784,775.58	1,364,866.8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884,928.63		9,992,994.11	8,006,861.0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6,931,385.16	784,165,846.52	237,234,461.36	15,867,008.08
应收款项融资	51,008,297.32	47,370,578.22	-3,637,719.10	0.00
合计	597,939,682.48	831,536,424.74	233,596,742.26	15,867,008.08

十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一) 主要业务

键邦股份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长期经营积累，公司产品体系不断完善，目前已形成了功能助剂和PVC热稳定剂两大系列产品，产品主要作为稳定剂、催化剂、增塑剂、偶联剂等功能助剂应用于绝缘涂料、PVC塑料以及锂电材料等领域。

主要产品的功能用途及应用领域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名称	功能用途	下游行业	终端应用领域
功能助剂	赛克	稳定剂、增塑剂、阻燃剂、防老剂、胶粘剂、固化剂、中间体等	绝缘涂料、塑料、橡胶、化纤、纺织、医药、农药等	新能源汽车、电气设备、变压器、发电机、发动机、消费电子、家电、建筑材料等
	钛酸酯	催化剂、增塑剂、偶联剂、改性剂、粘合剂、交联剂等	绝缘涂料、塑料、橡胶、医疗、新能源锂电材料等	电子材料、新能源汽车、日用品、家具、家用电器、管材、建筑材料、电线电缆、包装材料、医疗等
PVC热稳定剂	DBM/SBM	热稳定剂等	塑料等	建筑材料、日用品、管材、电线电缆、包装材料等
	乙酰丙酮盐	热稳定剂等	塑料等	建筑材料、日用品、管材、电线电缆、包装材料等

(二) 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根据原材料采购和供应商管理的情况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与《供应商管理制度》等内部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采购部，主要负责供应商管理与采购相关工作。

报告期内，公司的采购内容主要包括环氧乙烷、氰尿酸、正丁醇和四氯化钛等。公司综合考虑供应商的经营规模、行业地位、交付能力、产品质量、价格水平、商业信誉等因素对供应商进行开发与评审，将符合公司要求的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定期或不定期地对供应商进行考核评价。在日常采购活动中，公司各部门根据自身物资需求提出采购申请，采购部负责采购活动的具体实施。采购的物料到达公司后，由采购部组织仓储部、质控部等部门对物料的数量、重量、品质等进行验收。

2、生产模式

公司已建立了生产管理的相关内控制度，并设立了生产部，主要负责制定生产计划，准备设备、物料、人员等生产所需的资源要素，以及对生产过程的控制和管理。

公司生产部根据销售计划、库存数据、采购交期等情况编制生产计划，生产车间根据生产计划、物料库存等情况提出物料采购申请。在生产计划执行过程中，生产车间对生产进度进行记录，并根据生产或客户情况对生产计划进行调整。产品生产完成后，仓库管理人员对产品的数量、规格等信息进行确认后办理入库。

3、销售模式

公司设立了营销中心，下设国内销售部与海外销售部，主要负责制定公司销售计划，以及持续开发与维护国内外客户，签订与执行销售合同等工作。

公司通过行业展会、客户拜访、客户介绍等方式进行产品推广和客户开发。公司营销中心会根据公司销售目标、历史销售数据、市场需求等情况制定销售计划，并根据业绩完成情况、公司生产状况、市场需求变化等情况对销售计划适时进行调整。在收到客户采购需求后，营销中心与

客户开展业务洽谈与磋商，与客户谈判确定销售价格，并根据客户订单与产品生产情况等制定发货计划，将产品交付给客户。

公司根据上下游产业发展状况、行业竞争格局以及自身主营业务与发展阶段情况，采用了目前的采购模式、生产模式和销售模式，符合行业特征，模式成熟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模式及其影响因素未发生重大变化，在可预见的未来也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一）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通过长期经营积累，公司产品体系不断完善，目前已形成了功能助剂和PVC热稳定剂两大系列产品，包括赛克、钛酸酯、DBM/SBM和乙酰丙酮盐。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属于“C26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之“C2661化学试剂和助剂制造”。根据原化学工业部发布的《关于精细化工产品分类的暂行规定》，精细化工产品分为11个类别，包括农药、染料、涂料（包括油漆和油墨）、颜料、试剂和高纯物、催化剂和各种助剂等，其中催化剂包括用于石油化工、有机化工等领域的催化剂，助剂包括用于塑料、橡胶、印染等领域的稳定剂、增塑剂、阻燃剂、促进剂等。公司属于精细化工行业中的化学助剂行业。

精细化学工业是生产精细化学品工业的通称，简称“精细化工”，具有附加价值高、投资利润高等经济特性。由于社会生产水平和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化学工业产品结构的变化以及开发新技术的要求，精细化工行业的发展愈发受到重视，成为当今世界化学工业发展的战略重点，精细化工率（即精细化工产品占全部化工产品的比重）成为评判一个国家化学工业高端化及差异化的水平的重要指标。

（二）公司产品在下游应用及变化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要产品为赛克、钛酸酯、DBM/SBM、乙酰丙酮盐，作为稳定剂、催化剂、增塑剂、偶联剂等功能助剂应用于绝缘涂料、PVC塑料以及锂电材料等领域。随着我国工业转型升级、城镇化进程不断推进、居民消费水平以及消费品质不断提高，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将为公司产品带来巨大的市场潜力。

1.电磁线漆或漆包线漆市场规模

电磁线漆或漆包线漆主要用于在铜、铝导线表面形成均匀致密的绝缘漆膜，直接决定终端产品的性能。其核心作用是实现电气绝缘与安全保障，有效隔离匝间、层间以及导线与铁芯之间的电位差，防止短路、漏电及电弧放电，保障电气设备安全稳定运行；同时它具备良好的耐高温与热冲击性能、具备良好的机械强度与加工适应性，可耐受电机、变压器等设备工作时的高温，以及绕制、加工过程中的拉伸、弯曲和摩擦，避免漆膜破损；此外其具有优良的耐化学腐蚀、防潮抗老化性能，防止绝缘性能因环境侵蚀而衰减，能适应润滑油、冷却剂等复杂工况，延长线圈使用寿命；部分漆种还兼具自粘性与良好导热性，便于线圈定型和散热，是电机、变压器、线圈等电器产品不可或缺的关键绝缘材料。应用领域极为广泛，涵盖了新能源汽车与交通，电气设备、变压器、发电机、发动机、电子元件与电信、家电、国防和航空等众多行业。

赛克作为高端电磁线漆或漆包线漆的关键耐热改性单体，能够有效改善漆包线的热稳定性与机械性能，显著提高其耐热等级，增强机械与化学性能，可用于制备满足180℃及以上工况要求的高耐热聚酯/聚酯亚胺漆包线漆。根据艾伦塔斯产品手册显示，赛克改性聚酯/聚酯亚胺漆耐热指数可以稳定在180℃至200℃。

基于全球电力设备行业正迎来人工智能算力基础设施建设与电网现代化升级改造的双重驱动，行业供需格局已由结构性短缺逐步转向全局性紧张。在此背景下，我国加快构建新型配电系统的政策支持力度持续增强，投资规模再创新高。据国家电网披露，“十五五”期间其固定资产投资预计达4万亿元，较“十四五”期间增长40%，重点投向新型电力系统建设与能源绿色转型领域。全球干式变压器市场同步进入高速增长通道，根据FortuneBusinessInsights统计及预测，全球干式变

压器市场规模预计将从 2026 年的 71.8 亿美元增长至 2034 年的 121.5 亿美元，2026—2034 年复合年增长率（CAGR）达 6.8%。

在新能源汽车领域，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显示，2025 年我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达到 1,662.6 万辆和 1,649 万辆，渗透率飙升至 47.9%。伴随新能源汽车保有量和渗透率的快速增长，以及 800V 高压平台、油冷散热、高功率密度技术的加速普及，180℃及以上高耐热等级电机已成为行业主流与强制标配，直接驱动高端电机市场需求持续扩容。

在消费电子领域，随着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产品的更新换代速度加快，对小型化、高性能的电磁线及漆包线的需求也在持续增加。在产业政策方面，我国也在持续推出政策支持汽车、家用电器等漆包线主要下游应用领域的发展。2024 年 3 月，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推动新一轮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积极开展汽车、家电等消费品以旧换新，形成更新换代规模效应。以汽车、家电等为代表的设备大规模更新将有利于促进漆包线行业需求的进一步增长。

随着科技水平持续提升，工业自动化、新能源发电、AI 算力配套、商业航天、低空经济等新兴产业快速崛起，对高性能电磁线及配套漆包线漆涂料提出了更高要求，也为行业带来了全新增长动力。在工业自动化领域，工业机器人、伺服系统、AGV、智能装备等广泛普及，其核心电机与控制系统对电磁线的功率密度、绝缘性能、机械稳定性要求显著提高。扁电磁线凭借更高槽满率、更低损耗、更好散热性，成为高端自动化装备的优选材料，持续拉动高性能电磁线及漆包线漆涂料需求增长；新能源发电方面，风力发电机和太阳能光伏逆变器中使用的电磁线需要具备良好的绝缘性能和耐候性，这促使漆包线漆涂料企业不断研发新产品，以满足新兴产业的需求，从而推动市场规模的扩大；AI 算力需求快速爆发，单机柜功率密度显著提升，数据中心散热加速向液冷升级，带动液冷泵电机、高风压散热电机、IE5 超高效制冷风机等高性能产品需求快速增长，赛克作为漆包线绝缘漆关键改性助剂，可有效提升漆膜耐热、抗热冲击性能，适配液冷系统长期高温与冷热循环工况；同时增强耐冷媒、耐化学腐蚀能力，抑制绝缘老化，针对 AI 设备高频高压运行特点，赛克改性体系可强化漆膜致密性与介电性能，提升耐电晕水平，防范绝缘击穿风险，有力保障算力设施长期稳定、高可靠运行；在商业航天领域，商业运载火箭、卫星平台等高端装备的快速发展对配套电机提出了轻量化、高功率密度、耐极端高低温、抗空间辐照及高可靠长寿命的极致性能要求，扁电磁线凭借在提升电机槽满率、提高功率密度、减小设备体积重量、降低高频运行损耗等方面的显著优势，已广泛应用于星上伺服电机、姿态控制电机、空间推进系统及机载配电系统等核心部件，有力推动了相关专用电磁线及高端漆包线漆产品的技术迭代与性能升级；低空经济领域中，各类无人机、通航飞行器、eVTOL 的规模化应用，进一步催生对耐高低温、轻量化、高绝缘强度扁电磁线的需求，相关产品需适应高空低压、剧烈振动、宽温域变化等复杂工况，成为行业技术升级与市场扩容的新引擎。根据财通证券测算，预计 2026 年中国清洁能源及其他领域用扁电磁线需求量达 21.89 万吨，市场规模达 166.36 亿元。

同时，在环保意识日益增强的背景下，绿色环保技术在电磁线或漆包线漆涂料行业的应用越来越受到关注。企业纷纷加大在环保型漆涂料研发方面的投入，研发低 VOC（挥发性有机化合物）、无溶剂型的漆包线漆涂料产品。这些环保型产品不仅符合国家和地区的环保法规要求，还能减少对环境和人体的危害。随着环保政策的不断趋严，传统高污染漆涂料产品的市场空间逐渐受到挤压，而环保型漆涂料产品的市场需求则快速增长。这促使漆涂料企业加快产品结构调整，推动整个市场向绿色环保方向发展，进而影响市场规模的变化。

根据 Market Publishers 报告显示，全球绝缘漆市场规模预计将从 2025 年的 33.74 亿美元增长至 2031 年的 46.55 亿美元，2025-2031 年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5.5%。在全球绝缘漆市场中，核心厂商如艾伦塔斯集团、IVA、艾仕得、TOTOKU TORYO 和丰罗等占据重要地位，前五大厂商共占有全球大约 48% 的市场份额。在产品类型方面，漆包线漆是最大的细分市场，约占有 77% 的市场。我国作为全球最大的电气绝缘漆生产国和消费国。2023 年我国电气绝缘漆市场规模已达到 30.28 亿元人民币。

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公司已与艾伦塔斯集团、埃塞克斯集团等全球知名的电磁线或绝缘漆制造商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公司赛克、钛酸酯及在建的 TMA 等产品系列均能够应用于艾伦塔斯集团、埃塞克斯集团的漆包线及绝缘漆等产品。

2.PVC 热稳定剂环保化趋势的广阔市场空间

塑料助剂又名塑料添加剂,作为辅助化学品旨在改善树脂成型加工过程中的加工和应用性能,降低成本、减少能耗,提高塑料制品的品质。助剂是塑料制品成型加工的基本要素,虽然用量较少,但对塑料制品的加工以及应用性能的改善至关重要。助剂的优劣、成本和性能等直接影响着塑料成品的品质与价值。

早期PVC加工依赖含铅、镉等重金属的传统稳定剂,但随着环保意识觉醒与法规趋严,这类稳定剂因危害大被限制使用。20世纪末至21世纪初,有机锡类环保PVC稳定剂率先兴起,随后复合钙锌类凭借成本与环保优势,市场份额逐步扩大。当下,行业呈现产品多元化、性能优化、环保标准提升的发展态势。同时,全球各国环保法规日益严格,如欧盟(EU)2023/923规定限制PVC聚合物和共聚物制品中的铅含量低于0.1%,同时我国也出台多项政策限制含铅、镉等重金属稳定剂使用,大力推广环保型PVC稳定剂,有力推动市场需求增长。

根据IMARCGroup预估,到2024年全球PVC稳定剂市场规模为45.8亿美元。据MordorIntelligence数据,2025-2030年全球PVC稳定剂市场消费量从154万吨预计增长至189万吨,年复合增长率为4.2%,其中环保型占比持续提升。预计2025-2033年,全球环保PVC稳定剂市场规模将以4.66%的年复合增长率增长,到2033年有望达69.3亿美元。其中,我国作为亚太地区最大的PVC稳定剂市场,到2024年将占亚太地区市场的72%左右。

3.橡胶助剂行业发展情况

橡胶助剂是在天然橡胶及合成橡胶加工成橡胶制品过程中添加的各类化学品,用于改善橡胶的加工性能、物理机械性能以及化学稳定性等。按功能划分,橡胶助剂主要包括硫化促进剂、防老剂、增塑剂、补强剂等。橡胶助剂对橡胶制品的质量、性能和使用寿命起着关键作用,是橡胶工业产业链中不可或缺的重要环节。

全球橡胶助剂产量近年来也呈逐年递增态势。2018-2023年,全球橡胶助剂产量从150万吨增长至约180万吨,期间年平均增长率约为5%。《2024-2029年中国橡胶助剂行业运营态势与投资前景调查研究报告》预测,到2027年全球橡胶助剂产量将达到217.5万吨,年平均增长率约为4.1%。产量的稳定增长从侧面反映出市场需求的旺盛,随着橡胶工业在全球范围内的不断发展,对橡胶助剂的需求持续攀升,进而促使企业不断扩大生产规模。

根据中国橡胶工业协会橡胶助剂专业委员会统计,2025年橡胶助剂工业累计工业总产值302.24亿元,同比下滑4.35%;销售收入304.57亿元,下滑3.4%;出口额90.97亿元,下滑1.93%;总产量164.83万吨,增长3.8%;出口量44.71万吨,增长7.71%。

4.新能源锂电池行业现状及未来市场规模

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我国新能源汽车行业快速发展。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的数据统计,2025年,我国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453.1万辆和3440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0.4%和9.4%,其中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662.6万辆和1649万辆,同比分别增长29%和28.2%,新能源汽车占汽车总销量比例突破47.9%,较上一年度提升7个百分点。新能源汽车市场已逐步进入全面市场化拓展期,迎来新的发展和增长阶段。

随着我国新能源汽车市场的快速发展,国内锂电池需求量也大幅上升。根据高工产研锂电研究所初步调研数据显示,2025年中国锂电池出货量1875GWh,同比增长53%。正极材料出货量503万吨,同比增长50%,其中磷酸铁锂材料出货390万吨,同比增长58%;三元材料出货83万吨,同比增长27%。新能源汽车及锂电池行业的巨大增量市场激发了上游材料行业需求的潜力,也为应用于新能源锂电材料领域的配套化学品带来了新的增长空间。

5.阻燃剂行业现状及未来市场规模

阻燃剂作为化工助剂,能够有效阻止或减缓材料的燃烧进程,在众多领域发挥着不可或缺的防火安全保障作用。其工作原理多元且复杂,涵盖了吸热冷却、覆盖隔离、抑制自由基等多种机制。在吸热冷却方面,部分阻燃剂受热时会发生分解等吸热反应,降低材料表面温度,减缓燃烧速率;覆盖隔离机制下,阻燃剂受热生成稳定的炭质或陶瓷质覆盖层,将可燃材料与氧气隔绝;而抑制自由基机制,则是通过捕捉燃烧过程中产生的高活性自由基,中断链式燃烧反应,从而实现阻燃效果。

阻燃剂的应用领域极为广泛,在建筑领域,阻燃剂用于各类建筑材料,如防火板材、保温材料、电线电缆护套等,有效提升建筑物的防火安全等级,降低火灾发生时的蔓延速度,减少危害程度。电子电器行业,从电脑、手机等消费电子产品到大型电气设备,阻燃剂被大量应用于塑料外壳、线路板等部件,防止因电气故障引发火灾。汽车工业中,阻燃剂用于汽车内饰材料、电线

束、发动机周边部件等，保障驾乘人员在车辆发生意外时的安全。此外，在纺织、家具、航空航天、船舶等领域，阻燃剂同样发挥着关键作用，显著提高了相关产品的防火安全性。

根据 Global Market Insights 报告显示，2025 年全球阻燃剂市场规模为 98 亿美元，预计该市场规模将从 2026 年的 104 亿美元增长到 2035 年的 177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6.1%。

6. 聚氨酯行业现状及未来市场规模

聚氨酯作为一种新兴的有机高分子材料，被誉为“第五大塑料”。聚氨酯的力学性能具有极大的可调性，通过控制结晶的硬段和不结晶的软段之间的比例，聚氨酯可以获得不同的力学性能。因此，其制品具有耐磨、耐高温、密封、隔音、加工性能好、可降解等优异性能。因其卓越的性能，聚氨酯被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众多领域，产品应用领域覆盖了轻工、化工、电子、纺织、医疗、建筑、建材、汽车、国防、航天、航空等。

根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数据，2025 年全球聚氨酯市场规模为 961.1 亿美元，预计将从 2026 年的 1009.7 亿美元增长到 2034 年的 1483.7 亿美元，预测期内复合年增长率为 4.4%。亚太地区在聚氨酯市场占据主导地位，2025 年市场份额为 46.50%。

7. 新应用领域的拓展

公司产品凭借其多功能性，还可应用于聚碳酸酯、电子陶瓷等领域。根据 Fortune Business Insights 数据，2025 年全球聚碳酸酯市场规模为 166.5 亿美元，预计将从 2026 年的 175.8 亿美元增长到 2034 年的 270.9 亿美元，预测期内复合年增长率为 5.40%。根据 Global Market Insights 最新报告，全球电子陶瓷市场在 2025 年规模约为 281 亿美元，预计该市场将从 2026 年的 305 亿美元增长到 2035 年的 522 亿美元，复合年增长率为 6.1%。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始终秉承“键兴伟邦，誉满全球”的企业愿景，以“诚信、创新、责任、共赢”为核心价值观，通过对设备装置、工艺参数、操作规程等生产管控的关键环节进行持续调试和优化，产品性能、质量和生产效率不断提升，推动着主营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2025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879.27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4.30 万元。

在公司管理层的带领下，公司主营产品全年销量均实现了增长，同时，受益于高性能耐热绝缘漆市场需求的持续增长，赛克等产品的市场空间有望进一步拓展；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加速推进，也将为公司未来发展注入新的增长动力。2025 年，公司主要完成了以下重点工作：

（一）生产管理方面

2025 年度，公司生产保持平稳增长，其中赛克全年完成产量 27,231.17 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2.94%；钛酸酯系列全年完成产量 5,575.44 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21.55%；DBM/SBM 全年完成产量 5,102.64 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36.21%；乙酰丙酮盐全年完成产量 3,851.12 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13.53%。同时，为有效应对市场竞争，公司积极开展节能降耗工作，通过工艺改进、技术改造、母液回收等举措，各原材料消耗、公用系统消耗、收率等均在合理目标范围内。

（二）安全环保方面

公司始终坚守安全环保两条红线，形成了“横向到边、纵向到底、责任到人、不留死角”的安全工作网络格局，为强化安全保障责任，营造和谐工作环境，防止责任性事故的发生，提供了措施保障；根据上级各部门最新文件指导要求和专家意见，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组织制定公司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并高频次、高质量加强安全教育培训，保证了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可靠执行；2025 年公司持续执行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监察事务组，通过日常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保证了公司安全生产的运行平稳；组织实施生产安全事故应急救援预案演练，发现并改进预案中存在的问题，提高其应对突发事件的快速反应能力、协同配合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

同时加大环保投入，并持续开展废水废气深度减排工作，通过依法依规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定期开展职业健康体检和环境监测等措施，保证了公司环保投入的有效实施。

（三）市场销售方面

2025 年，公司进一步稳定和巩固优势产品，发展和壮大潜力产品，主营产品全年销量均得到增长，全年实现主营产品销量 41,433.57 吨，较上年同期增长 9.83%，其中，钛酸酯系列、DBM/SBM 和乙酰丙酮盐产品销量增长均超过 15%。公司在促增量保市场同时，进一步扩大赛克在绝缘漆或

漆包线漆领域的销量，赛克在绝缘涂料客户的销量占比由2024年约48.45%提升至2025年约54.33%，对绝缘涂料客户的销量同比增长约17.98%。

在满足现有客户市场需求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新应用领域，进一步扩大下游市场覆盖面，培育新收入和利润增长点，2025年新增对聚碳酸酯、电子陶瓷等领域客户的稳定销售。

（四）技术研发方面

公司长期以来高度重视技术研发资源的积累，一方面为满足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需要，不断改善产品性能与质量，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为主营业务的持续发展提供充分的核心技术支持。另一方面，随着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的发展以及下游应用领域的需求，公司的技术研发优势进一步凸显，通过对产品的持续升级和创新，把握下游新的发展机遇，为公司提供更广阔的发展空间，从而培育新的收入与利润增长点。

2025年，公司持续深化技术创新与产品研发，有序推进各项在研项目实施。乙酰丙酮、DBM、SBM等工艺优化项目已按期完成结项，通过工艺优化升级，有效提升产品品质与生产效率，为增强产品核心竞争力、实现高质量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支撑。同时积极开展新型钛酸酯偶联剂合成技术研究、乙酰丙酮等产品的深度研究，进一步丰富公司未来产品体系，优化产品成本结构，增强持续盈利能力。

（五）募投项目进展方面

2025年，公司聚焦募投项目建设为核心目标，加快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统筹推进方案设计、设备采购、场地建设等各项重点工作，确保项目建设有序高效推进。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坚持技术先进性与经济效益相结合的原则，结合行业技术发展趋势和市场需求变化，不断优化项目建设方案，细化实施流程，强化各环节质量管控与成本管控，切实提升项目实施质量与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通过成立专项工作小组，明确各部门职责分工，加强各环节协同配合，及时协调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各类问题，保障项目建设不受重大影响。同时，公司同步完善配套设施建设，优化生产布局，为后续项目实施、高效运营奠定坚实基础。

四、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一）客户资源优势

化学助剂在下游高分子材料及其制品的生产、加工与使用过程中起着重要的作用，关系着下游产品制造的成败和品质。因此，下游高分子材料及其助剂客户对助剂产品的性能、质量、交付能力等要求较高，一般需要经过较长时间的严格筛选才会确定合作关系，在长期合作后通常也不会轻易更换供应商，以保证供应链的安全性和稳定性。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已与绝缘涂料、塑料等高分子材料及其助剂领域的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在客户资源的维护与开发方面已具备先发优势。

在绝缘漆领域，公司积累了艾伦塔斯集团、埃塞克斯集团等漆包线及绝缘漆行业的国际集团等客户资源。在PVC热稳定剂领域，公司主要向百尔罗赫集团、雷根斯集团、开米森集团等全球领先的PVC稳定剂制造商以及其他国内知名的PVC稳定剂生产企业进行供货。

（二）技术研发优势

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型的特征，行业内企业需要不断研究开发产品及其应用、改进和优化合成工艺、完善配方设计、优化过程控制，一方面改善产品性能与质量，提升生产效率，降低生产成本，保证和增强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另一方面不断对产品进行创新和升级，以满足下游客户新的需求和把握新的市场机遇。行业内企业在长期研发和生产过程中形成的核心技术和针对行业发展趋势进行持续创新的能力构成了助剂制造企业的重要竞争优势。

经过多年的研发与生产经营经验积累，公司已在赛克、钛酸酯、DBM、SBM与乙酰丙酮盐等系列产品在产品配方、参数设置、过程管控、处理工艺等方面积累了核心技术，成为公司不断开拓下游应用领域与客户资源，持续提升生产效率、产品质量与性能，保持市场竞争力的重要保障。

截至本报告签署之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57项，其中发明专利10项，实用新型专利47项，并取得软件著作权8项。公司已成为“济宁市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和“山东省博士

后创新实践基地”。公司与国内高校院所积极开展产学研合作，曾先后与西安交通大学、常州大学等建立合作研发关系。

（三）产品体系优势

从行业发展动态来看，环保化、复合化、应用领域深入化是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的重要趋势，也是发行人在产品体系构建方面的重要竞争力和发展方向。

公司围绕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构建产品体系，赛克、DBM、SBM与乙酰丙酮盐等产品系列均属于钙锌类环保稳定剂的重要原辅材料，是铅盐类等传统非环保型稳定剂的主要替代产品，符合助剂行业无毒无害和环境友好的发展趋势，未来拥有较为广阔的发展前景。

复配型助剂是目前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的重要发展趋势，通过搭配多种助剂产品使用，实现更好和更多的性能改善效果。公司赛克、DBM、SBM与乙酰丙酮盐等产品系列均属于钙锌类PVC稳定剂配方的组成部分，百尔罗赫集团、雷根斯集团、开米森集团等国内外PVC稳定剂行业知名企业均对多种产品均具有需求，赛克与钛酸酯等产品系列均能够应用于艾伦塔斯集团、埃塞克斯集团的漆包线及绝缘漆等产品。公司完备的产品体系能够形成协同效应，提高客户的采购便利度，从而保证客户黏性，巩固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稳定合作关系。

公司凭借研发创新能力、丰富行业经验以及与下游客户的持续沟通交流和快速响应，能够根据下游客户的需求不断研究开发新的产品系列，开拓新的应用领域。

（四）团队与人才优势

我国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的发展时间较晚，国内同行业上市公司大多成立于2000年以后，因此国内拥有20年以上行业经验的专业管理与技术人才是行业内的稀缺资源。公司董事长朱剑波一直深耕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拥有超过20年赛克和钛酸酯等功能助剂和热稳定剂产品研发与经营管理经验，主导着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与重大经营决策。在技术研发、生产管理、市场营销等关键岗位，公司均已组建起经验丰富的专业团队，主要管理人员拥有15年及以上化工相关行业经验，且均在发行人成立初期就加入公司管理团队。稳定的经营管理团队是公司持续技术创新、优化生产效率、提升产品质量和开拓客户资源的重要保障。

公司高度重视人才队伍的建设，建立了完善的人才招聘与培养机制。一方面，公司从外部引进拥有丰富行业经验的专业人才，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管理能力和技术水平；另一方面，公司通过对员工专业技能等方面的持续培训，帮助员工不断获得成长，从而建立起多层次的人才培养体系。

（五）产能规模与生产管控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专注于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在赛克等领域，公司已构建起显著的产能规模，成为国内最大的赛克制造厂商。产能上的优势一方面能够帮助公司形成规模效应，提升原材料采购的稳定性和议价能力，降低生产成本，另一方面，充足的产能可以保证公司对下游客户的快速响应和产品的及时交付，有利于维护公司与客户之间的稳定合作关系。

在生产管控方面，公司凭借在多年生产经营过程中积累的丰富运营管理经验，根据公司生产工艺对设备装置、工艺参数、操作规程等生产管控的关键环节进行了持续调试和优化，不断提升产品的性能、质量和生产效率，并保证了企业环境保护、安全生产与质量控制效果。与产能规模小、环保安全意识薄弱、管理经验不足的企业相比，公司在产品质量与成本管控以及供货稳定性方面均具有竞争优势。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1,879.2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3,584.30万元。通过优化产品销售策略，实现年初主营产品销量的全面提升的经营计划，2025年度，赛克全年实现销量27,475.64吨，较上年增长5.20%；钛酸酯全年实现销量5,354.21吨，较上年增长19.06%；DBM/SBM全年实现销量4,823.50吨，较上年增长23.57%；乙酰丙酮盐全年实现销量3,780.22吨，较上年增长17.87%。

（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618,792,695.98	672,692,115.64	-8.01
营业成本	436,825,309.29	446,744,174.14	-2.22
销售费用	5,699,514.38	7,616,581.20	-25.17
管理费用	27,930,052.38	32,695,148.87	-14.57
财务费用	-5,026,784.90	-5,443,562.89	不适用
研发费用	8,570,192.71	8,169,311.73	4.91
投资收益	7,900,831.94	7,907,194.08	-0.08
其他收益	2,023,902.22	1,746,590.63	15.8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7,966,176.14	4,431,385.16	79.77
资产减值损失		-4,413,775.01	不适用
营业外收入	88,016.15	158,809.46	-44.58
营业外支出	631,172.64	1,468,866.89	-57.03
所得税费用	22,783,753.22	27,808,691.32	-18.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20,818.22	173,843,501.90	4.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97,554.50	-344,323,098.2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63,102.23	505,100,058.64	-105.48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 REACH 法规注册服务费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暂估收益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上年同期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1,879.2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8.01%，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60,475.0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7.4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584.30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3.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195.80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17.41%。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604,750,019.57	421,495,474.20	30.30	-7.40	-1.96	减少 3.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功能助剂	397,355,325.42	254,377,348.41	35.98	-16.35	-7.26	减少 6.28 个百分点
PVC 热稳定剂	207,394,694.15	167,118,125.79	19.42	16.51	7.36	增加 6.8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内销	416,709,341.36	286,843,629.73	31.16	-7.87	0.17	减少 5.53 个百分点
外销	188,040,678.21	134,651,844.47	28.39	-6.34	-6.22	减少 0.0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生产商	496,190,355.86	342,258,556.04	31.02	-12.00	-7.10	减少 3.64 个百分点
贸易商	108,559,663.71	79,236,918.16	27.01	21.73	28.82	减少 4.0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按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大类分为功能助剂和 PVC 热稳定剂系列；按公司国内外销售情况分为内销和外销，按照产品销售模式分为生产商和贸易商客户划分。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赛克	吨	27,231.17	27,475.64	458.17	2.94	5.20	-6.88
钛酸酯	吨	5,575.44	5,354.21	281.21	21.55	19.06	57.59
DBM/SBM	吨	5,102.64	4,823.50	379.31	36.21	23.57	284.89
乙酰丙酮盐	吨	3,851.12	3,780.22	304.35	13.53	17.87	27.6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保持平稳有序，产品产量、质量稳定。公司产品全年产销基本平衡，受下游企业年底备货影响，库存量较上年有所波动，但整体库存量在合理范围内。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化学原料	直接材料	298,147,805.32	70.74	291,472,515.41	67.79	2.29	

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直接人工	18,010,454.94	4.27	18,807,961.69	4.37	-4.24	
	制造费用	87,900,006.81	20.85	99,396,476.56	23.12	-11.57	
	运费	17,437,207.13	4.14	20,256,749.89	4.71	-13.92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大类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功能助剂	直接材料	200,453,475.79	78.80	204,373,728.47	74.51	-1.92	
	直接人工	8,949,929.50	3.52	11,167,709.46	4.07	-19.86	
	制造费用	32,386,418.87	12.73	43,699,102.27	15.93	-25.89	
	运费	12,587,524.25	4.95	15,037,828.62	5.48	-16.29	
PVC 热稳定剂	直接材料	97,694,329.53	58.46	87,098,786.94	55.96	12.16	
	直接人工	9,060,525.44	5.42	7,640,252.23	4.91	18.59	
	制造费用	55,513,587.94	33.22	55,697,374.30	35.78	-0.33	
	运费	4,849,682.88	2.90	5,218,921.26	3.35	-7.07	

注：上述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造成。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主要产品的原材料、能源、人工与制造费用占总成本的比例相对稳定。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26,617.67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43.02%；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1,750.2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2.82%。

注：2025年3月26日，公司聘请王卫星为公司总裁，王卫星过去12个月内曾任常州百尔罗赫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将常州百尔罗赫视同关联方，公司2025年度向常州百尔罗赫销售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1,750.20万元。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16,364.12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33.6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00%。

B.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C.报告期内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或其他风险警示

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D.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比例 (%)
销售费用	5,699,514.38	7,616,581.20	-25.17
管理费用	27,930,052.38	32,695,148.87	-14.57
财务费用	-5,026,784.90	-5,443,562.89	-7.66
研发费用	8,570,192.71	8,169,311.73	4.91
所得税费用	22,783,753.22	27,808,691.32	-18.07

4、 研发投入

(1).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27,399,987.9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27,399,987.9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43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00

(2). 研发人员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4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	13.22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硕士研究生	2
本科	8
专科	24
高中及以下	1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 岁以下 (不含 30 岁)	6
30-40 岁 (含 30 岁, 不含 40 岁)	25
40-50 岁 (含 40 岁, 不含 50 岁)	12
50-60 岁 (含 50 岁, 不含 60 岁)	2
60 岁及以上	1

(3).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161,803.62	637,843,548.15	-3.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040,985.40	464,000,046.25	-6.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20,818.22	173,843,501.90	4.7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5,947,167.72	513,667,664.08	189.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1,744,722.22	857,990,762.32	11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97554.50	-344,323,098.24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75,476.50	699,439,622.64	-97.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38,578.73	194,339,564.00	-75.2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63,102.23	505,100,058.64	-105.4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143,977.97	336,160,536.86	-148.53%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 数占总资 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 明
交易性金融 资产	784,165,846.52	42.19	546,931,385.16	31.15	43.38	情况说 明 1
其他应收款	1,043,083.10	0.06	9,946,678.28	0.57	-89.51	情况说 明 2
在建工程	25,418,530.94	1.37	7,113,170.16	0.41	257.34	情况说 明 3
其他非流动 资产	36,223,752.60	1.95	9,105,183.90	0.52	297.84	情况说 明 4
应付票据	67,428,378.00	3.63	46,609,000.00	2.65	44.67	情况说 明 5
应交税费	4,470,085.25	0.24	7,923,796.27	0.45	-43.59	情况说 明 6
其他流动负 债	20,812,143.44	1.12	34,451,678.96	1.96	-39.59	情况说 明 7

其他说明：

情况说明 1：主要系报告期购买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情况说明 2：主要系收回预付诚意金所致。

情况说明 3：主要系募投项目建设陆续投入所致。

情况说明 4：主要系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及其他长期资产款所致。

情况说明 5：主要系应付票据结算增多所致。

情况说明 6：主要系利润减少所得税减少所致。

情况说明 7：主要系应收票据 6+9 银行结算增多所致。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八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下述“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化工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行业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其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所处行业的主要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时间	部门	政策名称	主要内容
1	2026 年 2 月	工信部、发改委、国资委、国家能源局	节能装备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2026—2028 年）	聚焦节能电机、变压器等六大装备，以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为主线，明确攻关并推广高性能绝缘材料等关键材料，全面提升装备能效与系统适配性，助力碳达峰碳中和
2	2025 年 9 月	工信部、生态环境部、央行等七部门	石化化工行业稳增长工作方案（2025—2026 年）	支持电子化学品等高端精细化学品攻关与创新中心建设，推动涂料、农药等精细化工产品提质升级并向解决方案转型，加快相关标准研制，深化国际交流合作，提升行业精细化延伸水平
3	2024 年 12 月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精细化工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方案（2025-2027 年）	到 2027 年，山东省精细化工产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 8%，形成主导产业突出、区域布局合理、创新体系健全、资源要素集聚、链群深度融合的发展格局； 延伸化工产业链条，发挥传统化工产业的技术和规模优势，加快向高端、精细、特色、终端方向发展
4	2024 年 7 月	工信部等九部门	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 年）	聚焦重点产品、重点工艺技术和园区化发展三个核心，部署六大行动计划，旨在提升供给效能、完成安全环保技改升级、完善创新体系、培育先进企业、优化产业布局、改善发展环境。
5	2024 年 2 月	发改委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石化化工鼓励类产业包括：低 VOCs 含量胶粘剂，环保型水处理剂，新型高效、环保催化剂和助剂等的开发与生产。
6	2022 年 6 月	工信部、发改委、财政部等六部门	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	旨在通过技术改造、设备更新和绿色能源应用，到 2025 年显著提升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效率，推动重点行业绿色低碳发展
7	2021 年 11 月	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山东省化工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	深度发展精细化工产业，打造优势突出的特色产品，大力发展环保型橡胶促进剂、防老剂等产品，加快发展高端日化、电子化学品、催化剂等产品；强化绿色替代品和替代技术的推广应用。

8	2021 年 7 月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塑料加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	保持塑料制品产量、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及出口额稳定增长；促进塑料原料、助剂的高质化和装备、模具的精细化、高效化。
9	2021 年 7 月	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	塑料加工业“十四五”科技创新指导意见	推进聚氯乙烯（PVC）稳定剂、增塑剂等助剂的环保替代；促进塑料关键原料、助剂的国产化；“十四五”期间重点产品发展方向包括聚氯乙烯（PVC）制品用无毒、环保、多功能稳定剂等。
10	2021 年 7 月	发改委	“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	引导企业在生产过程中使用无毒无害、低毒低害、低（无）挥发性有机物（VOCs）含量等环境友好型原料。

国家及各级地方政府相继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既助力精细化工行业高质量发展，又推动电机、变压器等关键用能设备能效提升，为公司所处行业及下游应用市场构建了持续向好的政策环境。《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明确提出实施电机能效提升行动，要求“2025 年新增高效节能电机占比达到 70%以上”，《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 年）》明确引导精细化工产业朝着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迈进。与此同时，《山东省化工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塑料加工业“十四五”发展规划指导意见》以及《塑料加工业“十四五”科技创新指导意见》等文件，均明确提出大力支持高分子材料助剂产业发展，尤其鼓励环保型助剂的研发与推广，为我国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的持续健康发展与结构升级注入了强劲动力。此外，国家对精细化工行业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等领域的监管要求日趋严格，有效推动行业整体向绿色低碳方向加速升级。在此背景下，行业优胜劣汰进程加快，产业集中度与结构质量持续优化，为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创造了良好的市场机遇与发展空间。

(2). 主要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 公司行业地位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2、 产品与生产

(1). 主要经营模式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业务情况”

报告期内调整经营模式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	所属细分行业	主要上游原材料	主要下游应用领域	价格主要影响因素
赛克	精细化工	环氧乙烷、氰尿酸	绝缘涂料、塑料、橡胶、化纤、纺织、医药、农药等	原材料价格、市场供需情况
钛酸酯	精细化工	四氯化钛、正丁醇、异丙醇	绝缘涂料、塑料、橡胶、医疗、新能源锂电材料等	原材料价格、市场供需情况
DBM/SBM	精细化工	苯甲酸、硬脂酸、甲醇钠	塑料等	原材料价格、市场供需情况
乙酰丙酮盐	精细化工	乙酰丙酮、氢氧化	塑料等	原材料价格、市场

		钙、氧化锌		供需情况
--	--	-------	--	------

(3). 研发创新

√适用 □不适用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深耕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业务，随着公司技术实力的不断增强及产业化能力的不断提升，在赛克、钛酸酯、DBM/SBM、乙酰丙酮盐系列等产品领域形成了多项核心技术，该等核心技术均系公司成立以来在多年经营过程中自主研发积累形成，并通过专利与非专利技术等方式进行了保护。公司目前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所处阶段
1	赛克专用催化技术	采用专用催化技术，提升催化效率与效果，提高赛克产品性能与品质	批量生产
2	赛克合成工艺及装置应用技术	形成了赛克及上游氰尿酸的完整合成装置及工艺体系，提升生产效率	批量生产
3	赛克高效析晶工艺技术	通过对降温析晶的优化改进降低了工艺流程耗时，提升生产效率与产品质量	批量生产
4	钛酸酯合成及后处理工艺	通过核心的工艺参数和后处理方式简化过程控制，降低生产成本	批量生产
5	钛酸酯柔性合成技术	采用柔性工艺装置并适配合成工艺，实现不同系列钛酸酯产品的灵活切换	批量生产
6	DBM 高效分离技术	通过对分离工艺装置的优化提升产品性能与品质，并实现部分原材料的循环利用	批量生产
7	DBM/SBM 专业制备工艺	通过物料配比、加料方式、工艺过程控制等的优化提升原材料利用率，降低产品杂质	批量生产
8	乙酰丙酮盐资源综合利用技术	避免使用危险性高、污染物多的溶剂，并实现离心母液的循环利用	批量生产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正在从事的主要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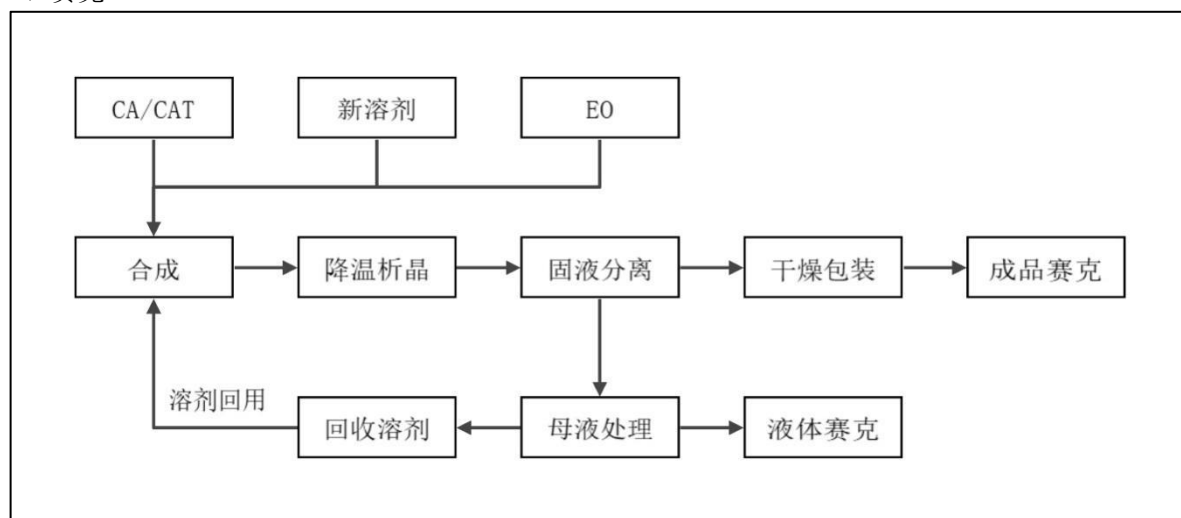
序号	研发主体	项目名称	研发目标	研发进度
1	键邦股份	多功能复合新材料配方及工艺开发研究	完成增韧剂、助磨剂、马来酸酐接枝剂等产品配方和工艺开发，以及工业化生产	2025 年 7 月已结项
2	键邦股份	改性聚氨酯弹性体新材料开发及工艺研究	充分利用现有技术积累，快速推进聚氨酯弹性体开发及加工技术研发，形成自主的生产加工技术	正在研发
3	键邦股份	基于赛克改性合成新型阻燃剂材料的开发及研究	开展赛克基阻燃剂开发及应用研究，拓展赛克应用领域，形成自主生产加工能力	正在研发
4	键邦股份	氰尿酸节能降耗工艺优化研究	开展氰尿酸工艺优化提升，提高氰尿酸的质量和生产效率	2025 年 3 月已结项
5	键邦股份	基于 THEIC 品质&产量提升的生产工艺技术优化探索研究	开展赛克工艺研究，提高赛克产品质量和收率	正在研发
6	键邦股份	原料 CA 品质对 THEIC 品质及收率的影响研究	通过不同 CA 品质对赛克产品质量和收率的影响，确定最佳原料质量，提高产品质量，降低成本	正在研发
7	键邦股份	TMA 提质增效工艺优化研	通过对 TMA 工艺参数的研究，	正在研发

序号	研发主体	项目名称	研发目标	研发进度
		究	提高产品质量，降低能源消耗	
8	键邦股份	新型钛酸酯偶联剂合成技术研究开发	通过对公司现有钛酸酯偶联剂生产技术及反应机理的研究，结合不同钛酸酯偶联剂分子结构特性及物性，开发出性能指标满足市场的新型钛酸酯偶联剂产品。	正在研发
9	键兴新材料	精细化工新材料及助剂合成技术开发研究	开展增韧剂、助磨剂、马来酸酐接枝剂等产品的市场需求调研、配方及加工技术开发以及检测分析，形成产品合成工艺技术及配方研究成果	2025 年 5 月已结项
10	键兴新材料	乙酰丙酮生产工艺技术优化验证项目	通过对乙酰丙酮裂解工艺和酯化工艺优化，提高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提升产品竞争力	2025 年 6 月已结项
11	键兴新材料	DBM 工艺的优化研究	通过对 DBM 合成工艺中的乙苯氧化、苯甲酸酯化、缩合及后续工艺流程等进行优化，提高产品质量及生产效率	2025 年 12 月已结项
12	键兴新材料	SBM 生产工艺提质增效优化研究	通过对合成工艺研究，提高产品质量，降低原辅料消耗降低 SBM 成本，提高 SBM 质量，降低环保处理压力，提高生产效率	2025 年 7 月已结项
13	键兴新材料	乙酰丙酮钙（锌）生产工艺优化研究	通过乙酰丙酮盐新工艺开发，提高产品质量、降低环保处理成本、降低成本	2025 年 7 月已结项
14	键兴新材料	功能助剂—β-二酮化合物的创新合成工艺研	通过对合成工艺研究，降低产品能耗，提升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	正在研发
15	键兴新材料	基于乙酰丙酮产品品质提升的创新工艺研究	通过对 AA 生产工艺过程中的物料配比、裂解温度、酯化物料配比及反应温度、IPA 精馏控制参数及设备的匹配性、AA 的精馏控制参数等方面开展深度剖析研究，固化生产工艺参数，提升产品质量稳定性	正在研发
16	键兴新材料	二苯甲酰甲烷及其同系、衍生化合物的合成技术研究	通过对二苯甲酰甲烷及其同系、衍生化合物的合成技术研究，完成工艺技术调整，降低产品能耗，进一步降低产品生产成本	正在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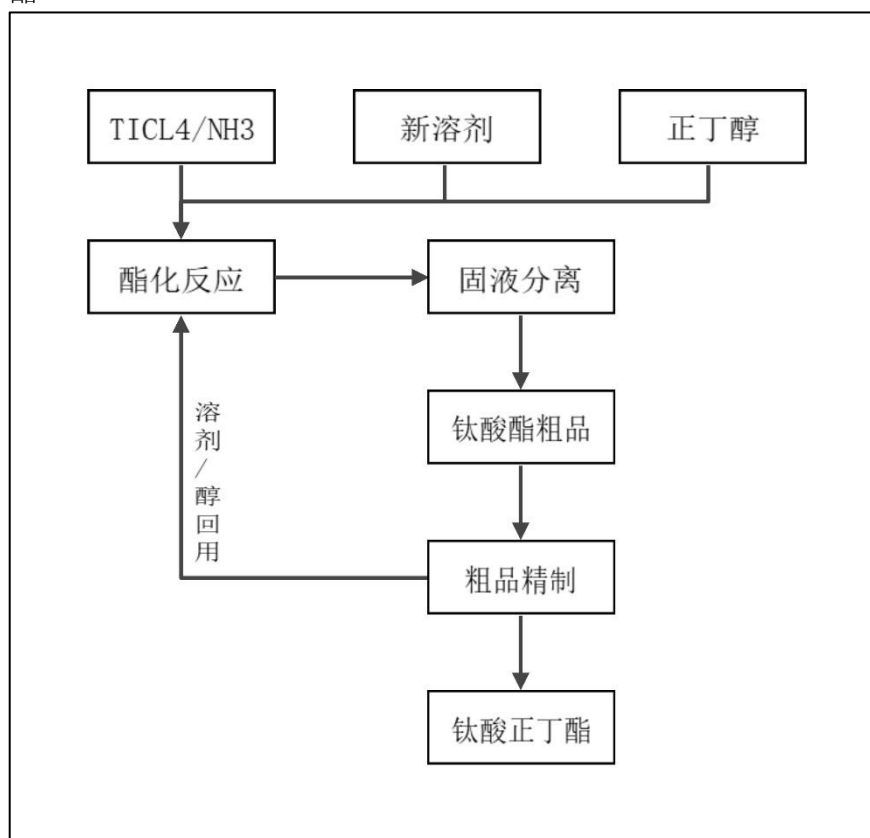
(4). 生产工艺与流程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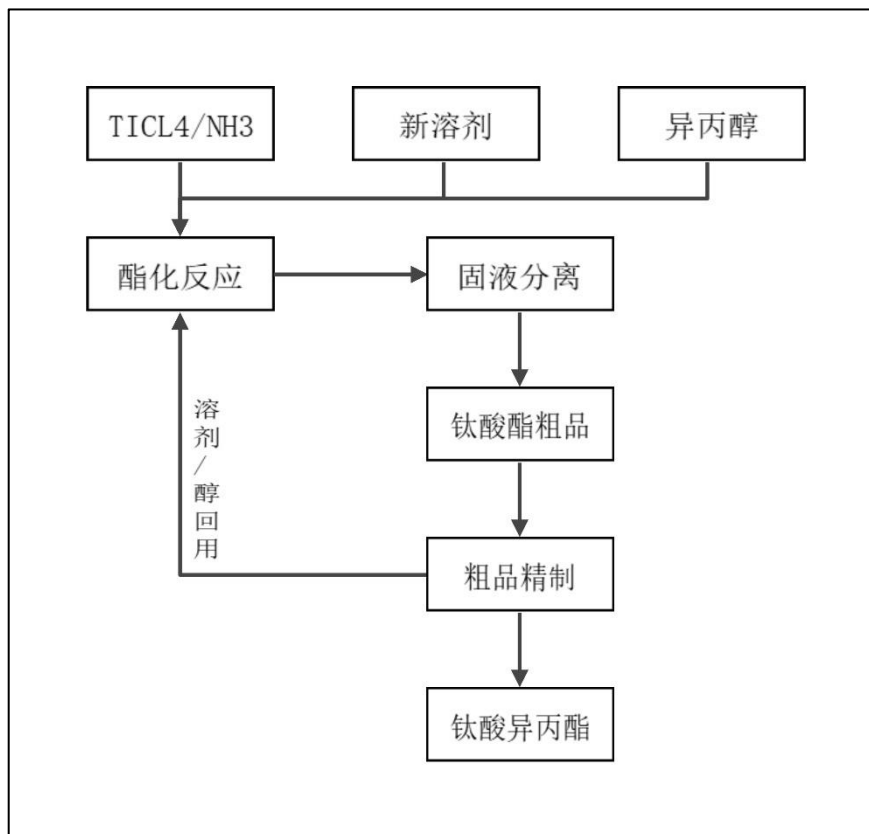
1、赛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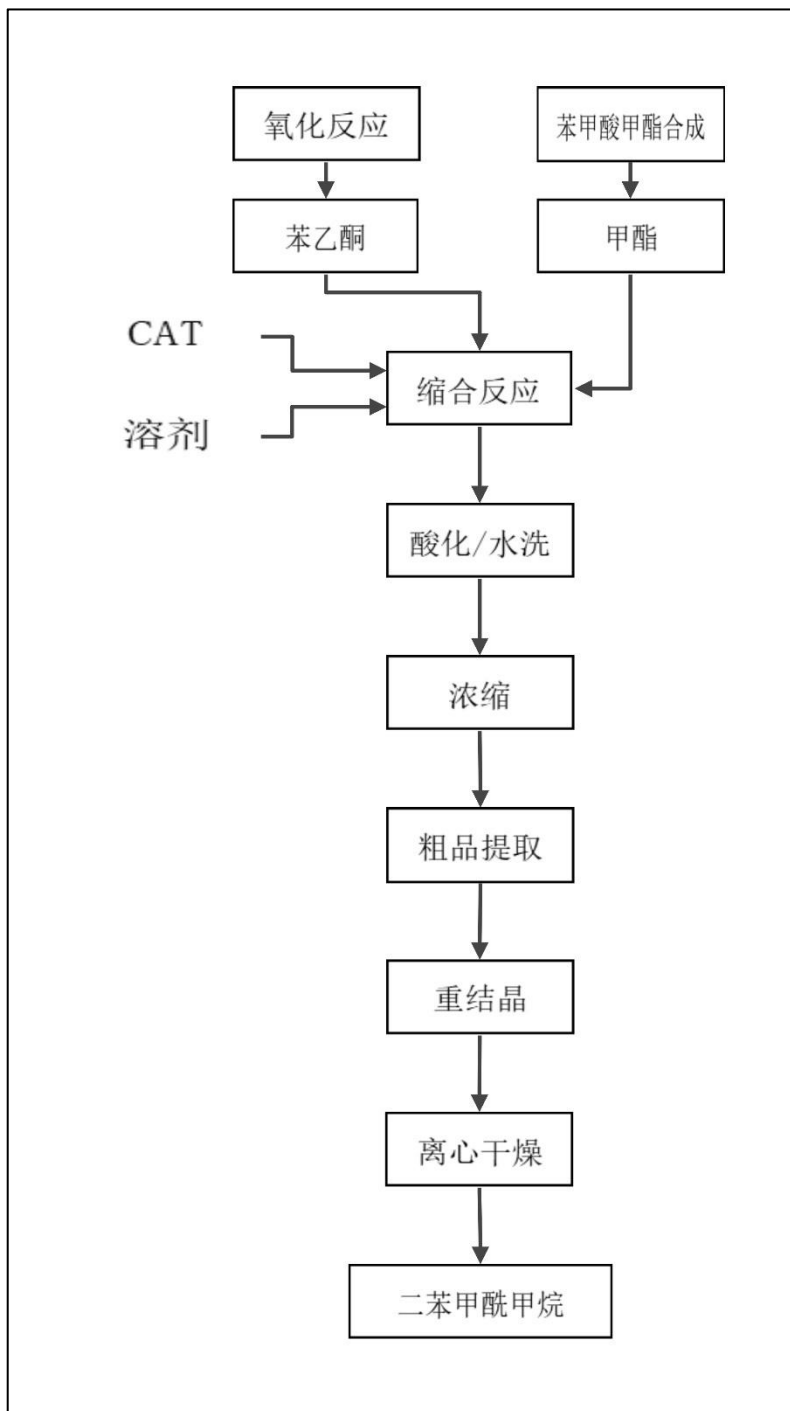
2、钛酸正丁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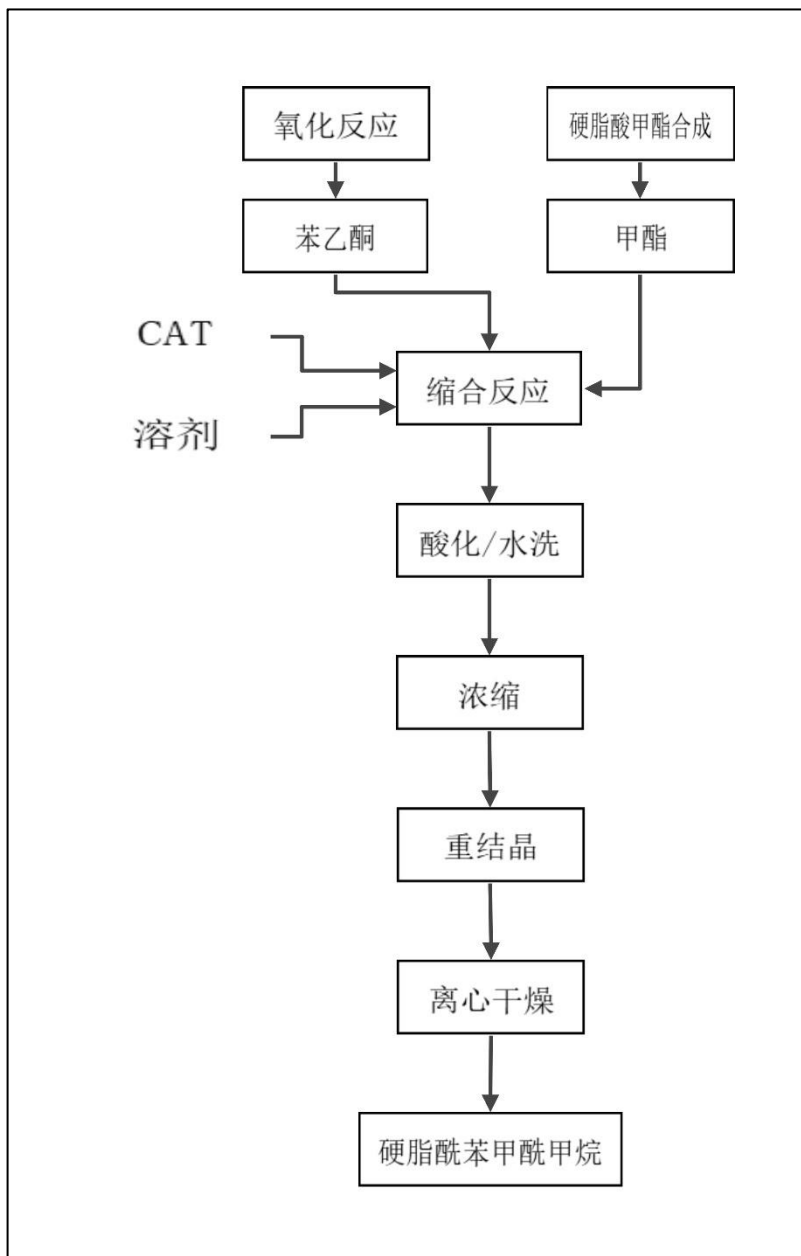
3、钛酸异丙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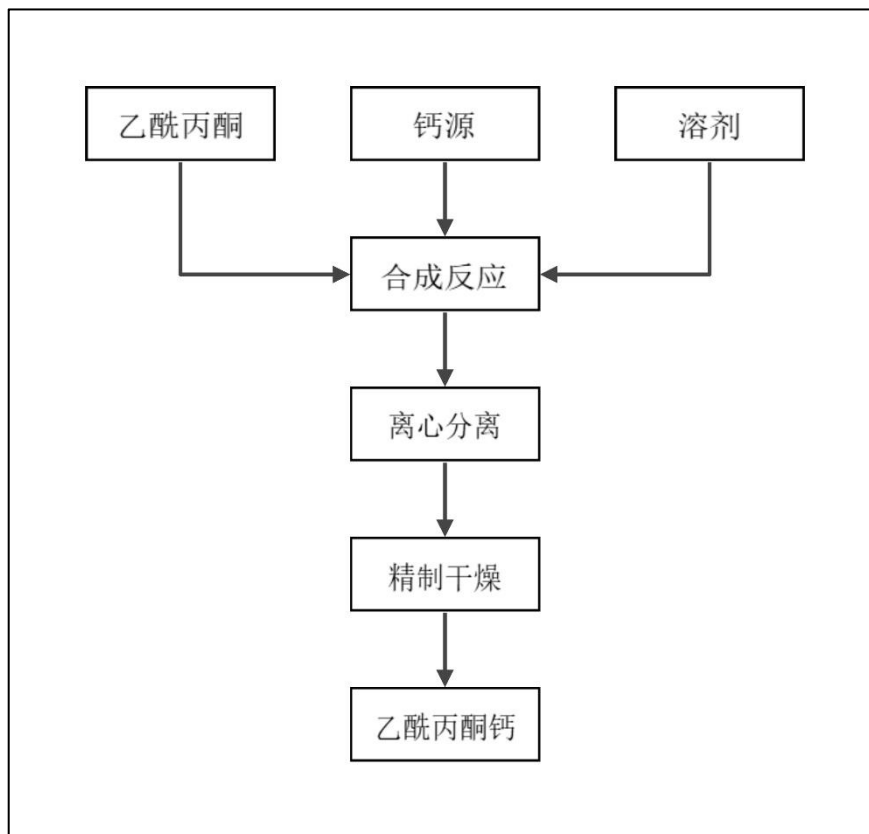
4、二苯甲酰甲烷 (DBM)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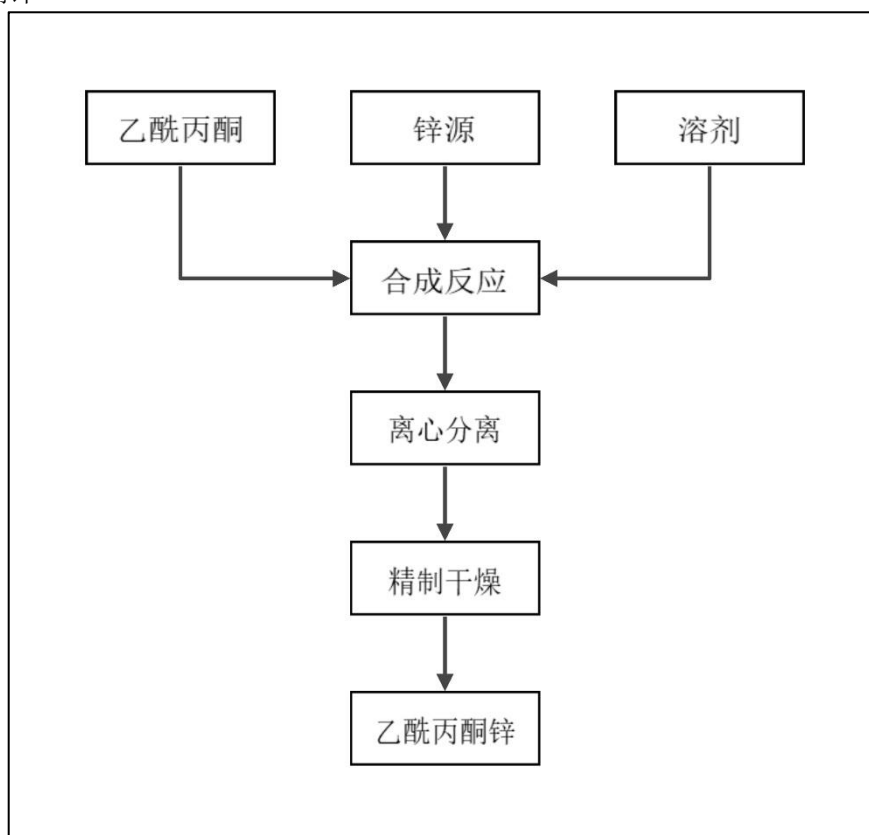
5、硬脂酰苯甲酰甲烷 (SBM)



6、乙酰丙酮钙



7、乙酰丙酮锌



(5). 产能与开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主要厂区或项目	设计产能	产能利用率 (%)	在建产能	在建产能已投资额	在建产能预计完工时间
赛克 (吨)	34,500.00	78.93	-	-	-
钛酸酯 (吨)	8,000.00	69.69	5,000.00	-	2028年4月
DBM/SBM (吨)	5,000.00	102.05	7,000.00	-	2027年7月
乙酰丙酮盐 (吨)	4,240.00	90.83	-	-	-
TMA (吨)	-	-	20,000.00	-	2028年4月
钛酸酯偶联剂/有机钛 (吨)	-	-	25,000.00	-	2028年4月

注：上表中设计产能为按月累计的有效产能。在建产能为设计产能。

生产能力的增减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产品线及产能结构优化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正常停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原材料采购

(1). 主要原材料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原材料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环氧乙烷	预付款	电汇	-5.17	15,621.70	15,565.33
氰尿酸 (外购)	后付款	电汇/承兑	-16.33	14,432.00	14,530.00
四氯化钛	后付款	承兑	-10.71	3,414.76	3,430.61
正丁醇	预付款	电汇/承兑	-21.13	2,660.50	2,643.39
异丙醇	后付款	电汇/承兑	-23.94	2,205.32	2,187.62
冰醋酸	后付款	承兑	-18.52	2,875.882	2,862.18
丙酮	后付款	电汇/承兑	-22.22	2,354.18	2,363.998
甲醇钠	后付款	承兑	-6.32	1,616.00	1,617.28
苯甲酸	预付款	承兑	-18.64	2,277.00	2,275.00

主要原材料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占比较高的材料价格下降导致营业成本略有下降。

(2). 主要能源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能源	采购模式	结算方式	价格同比变动比率 (%)	采购量	耗用量
电	预付款	电汇	-0.54	2931.74 万度	2931.74 万度
蒸汽	后付款	电汇	-2.71	96377.92 吨	96377.92 吨
天然气	后付款	电汇	-0.21	73.00 万立方米	73.00 万立方米
水	后付款	电汇	0.00	26424.00 立方米	26424.00 立方米

主要能源价格变化对公司营业成本的影响主要能源价格下降，营业成本下降。

(3). 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应对措施

持有衍生品等金融产品的主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采用阶段性储备等其他方式的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产品销售情况

(1).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细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精细化工行业	604,750,019.57	421,495,474.20	30.30	-7.40	-1.96	-3.86	-

(2). 按销售渠道划分的公司主营业务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销售渠道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生产商	496,190,355.86	-12.00
贸易商	108,559,663.71	21.73

会计政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环保与安全情况

(1). 公司报告期内重大安全生产事故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环保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546,931,385.16	4,983,174.68			1,700,000,000.00	1,467,748,713.32		784,165,846.52
合计	546,931,385.16	4,983,174.68			1,700,000,000.00	1,467,748,713.32		784,165,846.52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证券投资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无。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键兴新材料	子公司	DBM/SBM、乙酰丙酮盐等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20,000.00	42,087.27	37,191.78	21,931.87	3,080.26	2,636.19
键邦实业	子公司	公司研发、运营管理及投资中心	3,000.00	3,099.51	3,095.97		81.42	77.3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具有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的特点，国际高分子材料化学助剂产业集群和大型综合化工集团主要集中在欧洲、美国、日本等发达国家和地区，如德国的巴斯夫(BASF)、美国的陶氏化学(Dow)、杜邦(DuPont)、法国的阿科玛(Arkema)等，产品类型丰富且能够覆盖从助剂到高分子材料制品的一系列流程。

随着中国等发展中国家技术水平和基础设施条件的改善，化学助剂产业呈现出逐渐从发达国家向发展中国家尤其是中国转移的态势。我国高分子材料助剂产业起步较晚，但经过近年来的发展，已经在产品结构、产品质量、生产规模和技术工艺等方面取得了很大的进步。根据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披露的信息，我国在环保稳定剂的原辅材料以及光稳定剂、抗氧剂、润滑剂等产品领域已成为全球最大的生产制造国之一，并拥有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在全球范围内拥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

我国高分子材料助剂行业市场化程度较高，行业内企业凭借自身技术、客户、资金、规模、环保等优势开展市场竞争，环保意识强、经营规模大、技术实力强的企业能够保证其生产经营的持续稳定，并通过推进产品系列、应用领域和客户资源的多元化不断强化竞争优势，提升行业地位和市场集中度。

行业发展趋势：

1. 精细化工应用加速向高端化、功能化、专用化转型

在《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年)》等产业政策引导与下游战略性新兴产业升级的双重驱动下，我国精细化工行业正加快由传统中低端通用型原料、助剂供给，向聚焦新能源、半导体、高端装备、生物医药、特高压、航空航天等高科技领域的高端化方向转型。

以高性能绝缘材料领域为例，精细化工产品作为其核心原料与关键功能助剂，直接决定绝缘材料的耐热等级、电气性能、机械强度及环保安全性能，在高效节能电机、变压器、特高压输电、新能源汽车等高端装备制造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基础支撑作用。近年来，在《工业能效提升行动计划》《精细化工产业创新发展实施方案(2024—2027年)》等政策持续推动下，相关精细化工产品正由传统通用型产品向高端化、绿色化、功能化加速升级：以往产品多以满足基础绝缘需求为主，集中于中低端通用树脂与常规助剂，性能单一且环保水平较低；现阶段围绕高效节能设备及新型电力系统的严苛要求，产品重点向耐高温、耐高压、耐电晕、高导热、无卤低毒等高性能方向突破，通过特种单体、环保型助剂、纳米复合添加剂、高性能环氧树脂及聚酰亚胺等核心精细化学品的技术创新，显著提升了绝缘材料的综合性能与运行可靠性。

2. 精细化工行业持续推进绿色环保转型升级

近年来，国务院、工信部、发改委等部门与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等组织先后发布了《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关于加快推进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的通知》、《“十四五”循环经济发展规划》、《塑料加工业“十四五”科技创新指导意见》等产业政策，推进我国化工行业的清洁化改造，重点发展绿色、环保、无毒的环境友好型化工产品，促进经济绿色低碳循环发展。

无毒无害和环境友好是助剂行业发展的主流趋势，国内外关于环保助剂的政策法规以及对于毒性和污染较为严重的传统助剂的限制措施陆续出台，安全环保与绿色低碳的理念逐渐深入人心。在PVC热稳定剂领域，欧洲生产商已声明2010年实现含铅热稳定剂的消费量减半，2015年全面取缔含铅热稳定剂，我国也鼓励使用钙基复合稳定剂、钙锌复合稳定剂、稀土稳定剂作为替代品对铅盐稳定剂进行替代。因此，无铅化、无镉化是热稳定剂行业发展的必然趋势，环保助剂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和发展潜力。

此外，随着环保政策的趋严，部分经营规模小、环保意识弱的企业因开工不稳定面临客户的流失乃至难以持续生产经营，而生产经营规范、具有资金与规模优势的企业通过内生增长和外延并购的方式不断扩张，行业资源不断向头部企业倾斜。

3. 行业自动化与智能化水平不断提高

发改委、工信部、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山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等组织发布的《山东新旧动能转换综合试验区建设总体方案》、《关于加快推进工业节能与绿色发展的通

知》、《塑料加工业“十四五”科技创新指导意见》、《山东省化工产业“十四五”发展规划》等产业政策中提出创建绿色工厂，支持绿色制造体系建设，推进智能制造，推动行业向数字化、网络化和智能化发展。

坚持绿色制造、实现低碳经济、加强自动化与智能化建设是化工行业的重要发展趋势，需要通过加快自动化、信息化步伐，建设现代化、智能化生产企业，来实现行业整体自动化水平的提升，提高人均工业产值的贡献。对于化工企业而言，提高自动化、智能化与绿色化生产水平，一方面能够提升企业的生产管控水平与运营效率，实现降本增效，另一方面可以通过技术工艺优化升级和精细化管理能力助力企业节能减排。

4.我国化工产品全球市场竞争力不断提升

近年来，随着国家不断重视精细化工行业的发展，我国精细化工行业水平稳步提升，市场规模逐步扩大。我国在全球化工供应链中居重要地位，根据海关总署数据显示，2025年，我国化学成品及有关产品的出口额为19808亿元，与上年度相比，增长6.1%，但进口额同比下降1.4%。从出口结构来看，我国出口的主要化工品为塑料制品、基本有机化学品和橡胶轮胎，据中国海关数据显示，2024年出口额分别达到7487亿元、5250亿元和1677亿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0.8%、20.4%和2.0%。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自创立以来，公司以“诚信、创新、责任、共赢”为核心价值观，秉承“键兴伟邦，誉满全球”的企业愿景，遵循“高起点定位、高标准规划、高质量建设、高速度发展、高效能管理”的理念，以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行业为切入点，通过多年经营发展成为集研发、生产、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并在赛克等细分产品领域具备了领先的市场地位和行业影响力。

未来，公司将凭借在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领域内积累的核心技术和竞争优势，持续落实产品研发升级，在满足现有客户市场需求的基础上，不断开拓新产品及新应用领域，进一步丰富公司产品服务体系，扩大下游市场覆盖面。与此同时，公司将继续践行绿色发展理念，“高标准、严要求”地落实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相关工作，通过工艺优化、智能制造、技术赋能等手段，进一步提升公司绿色化学生产技术，助力我国“碳中和、碳达峰”进程。此外，公司还将提升内部运营管理效率，加强品牌建设力度，拓展客户及营销渠道，进一步提升企业综合竞争力和持续发展能力。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坚守安全环保底线，保障生产经营

持续完善安全环保管理制度，明确从管理层到基层员工在各生产环节的安全环保职责，规范操作流程，杜绝因操作不当引发安全事故与环境污染。强化员工安全环保培训，定期组织多层次、多形式的安全环保培训活动，通过案例分析、实地演练等方式，加深员工对安全环保重要性的认识，提升其应对突发安全环保事件的能力。持续维护与更新安全环保设施，降低安全隐患与环境风险，为生产经营持续稳定运行提供坚实的硬件支持。优化注册安全工程师安全监察事务组工作，通过日常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保证公司安全生产的运行平稳。

2. 深化市场开发，持续提升市场占有率

持续推进销售策略深度优化工作，紧密贴合市场动态变化，全方位挖掘销售团队的潜在效能，在稳固现有市场份额的基础上，持续探索并开拓新兴市场领域，继续实现主营产品销量的全面提升。

3. 加大研发投入，巩固技术优势

加速推动研发项目从实验到实际应用的转化进程，持续提升产品收率，有效降低生产成本，进一步巩固产品的技术领先优势。紧密围绕公司战略布局，积极开展新产品研发以及新工艺的探索试验。始终立足客户需求与行业发展趋势，坚定保持高强度的研发资金投入。

4. 稳步推进项目建设，持续丰富产品体系

全力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20000吨偏苯三酸酐（TMA）”等项目建设，力争2026年底前完成TMA产线的调试工作，丰富公司产品类别，为公司后续发展积蓄增长动力。随着核心客户产能扩张提速，公司主营产品市场空间进一步打开。为强化客户协同、保障持续供货能力，公司将动态跟踪下游客户扩产实施进展，综合研判市场需求变化、行业竞争格局及自身产能瓶颈，对现有产品体系扩产进行全面研究论证，科学规划产能规模、建设时序与资源配置，提升规模化供应能力与盈利水平。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市场竞争风险

公司在行业内具备较强的竞争优势与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公司所在行业较好的发展前景以及较高的产品附加值可能会驱使行业内公司扩大产能，加大新产品的研发和市场投放力度，并吸引新的竞争者进入行业，从而加剧行业的市场竞争，影响公司产品价格、销售规模，对盈利能力和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2、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过程中会产生废气、废水、固废等污染物，公司高度重视环境保护工作，通过持续的环保投入和技术改进，提高资源利用水平，保障污染物的妥善处理 and 排放。随着绿色发展理念的贯彻落实以及全社会环保意识的进一步增强，未来国家和地方政府可能对环境保护提出更高的标准和要求，届时公司环保成本可能会进一步增加，从而对公司业绩产生不利影响。如果未来公司的环保设施及污染物排放无法持续符合国家环保要求，则可能受到相应的整改或处罚措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是一家从事高分子材料环保助剂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在生产过程中需要用到环氧乙烷等多种化工原材料。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建立健全并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报告期内未发生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如果发生员工违反操作流程、生产过程管理控制不当或自然灾害等意外情况，可能会导致安全事故，从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4、经营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张和进出口贸易业务量的增加，国际贸易摩擦、地区局势动荡、全球经济增速放缓等因素有可能对公司的进出口业务产生影响，对公司管理模式和营销机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不能及时调整，公司将存在一定的经营风险。

5、项目投资风险

公司基于行业发展情况和公司战略，不断完善产业链上下游和多元化布局，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新项目投资在实际实施的过程中，国家产业政策、市场环境、行业竞争格局等因素的变化都会对项目实施产生影响，且项目建设到实现预期收益需要一定的周期，建设过程和实施效果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使得项目存在无法如期实施或项目效益未达预期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和《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等公司制度，并建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等董事会下属专门委员会。上述机构和人员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一）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公司确保所有股东充分行使合法权利。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规定，并有律师现场见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

（二）控股股东和公司关系

公司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五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持续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控股股东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

（三）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已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董事会制度。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是公司的决策机构，向股东会负责并报告工作。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和战略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公司董事均能忠实、诚信、勤勉地履行职责，不存在连续两次不出席董事会的情况。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完全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四）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报告期内，公司能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做好信息披露，并做好信息披露保密工作。

（五）投资者关系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规定，指定专门的部门和工作人员执行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加强与中小股东的沟通，认真听取各方对公司发展的建议和意见，及时反馈给董事会，切实保证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独立性的具体措施，以及影响公司独立性而采取的解决方案、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朱剑波	董事长	男	54	2021-07-05	2027-08-18	64,345,672	64,345,672	0	-	100.01	否
	总裁			2026-01-28	2027-08-18						
朱映君	董事	女	30	2021-07-05	2027-08-18	14,112,067	14,112,067	0	-	3.60	否
祁建新	董事	男	60	2024-08-19	2027-08-18	0	0	0	-	100.21	否
	总经理			2021-07-05	2027-08-18						
胡国兴	董事	男	49	2022-02-09	2027-08-18	0	1,000	1,000	二级市场买卖	50.01	否
	财务负责人			2021-07-05	2027-08-18						
戴志平	独立董事	男	62	2021-07-05	2027-08-18	0	0	0	-	9.60	否
顾君黎	独立董事	男	45	2021-07-05	2027-08-18	0	0	0	-	9.60	否
施珣若	独立董事	男	77	2021-07-05	2027-08-18	0	0	0	-	9.60	否
王卫星	总裁(离任)	男	56	2025-03-26	2026-01-27	0	0	0	-	100.00	否
姜贵哲	董事会秘书	男	46	2021-07-05	2027-08-18	0	0	0	-	80.31	否
	副总经理			2021-07-05	2027-08-18						
闵建中	副总经理	男	55	2021-07-05	2027-08-18	0	0	0	-	50.01	否
朱春波	副总经理	男	43	2021-07-05	2027-08-18	6,113,544	6,113,544	0	-	66.02	否
刘超	副总经理	男	45	2026-01-05	2027-08-18	0	0	0	-	30.47	否
合计	/	/	/	/	/	84,571,283	84,572,283	1,000	/	609.4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朱剑波	男，197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2年9月至1993年10月，担任常州华丽镀膜玻璃有限公司业务员；1994

	年2月至1996年10月，担任常州市武进南方大厦有限公司经理；1997年1月至1998年12月，于武进市前黄蓝天化工厂任职；1998年12月至2013年6月，担任常州蓝天瑞奇化工有限公司经理；2014年6月至2021年7月，创办并经营键邦有限；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朱映君	女，1996年出生，中国国籍，有美国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9年6月至2020年10月担任键邦有限行政人员；2020年10月至2025年6月担任常州广播电视台新媒体编辑。2025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行政助理。现任公司董事。
祁建新	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85年12月至1989年7月就职于黄冈化肥厂担任统计员、设备管理员；1989年8月至1994年12月担任湖北龙腾化工制品有限公司生产设备科科长；1995年1月至2002年8月就职于大连冷冻机厂武汉办事处担任安装调试工程师；2002年9月至2003年8月担任武汉大冷冰山制冷有限公司安装调试工程师；2003年8月至2005年7月担任浙江威拓精细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生产设备经理；2005年7月至2006年7月担任浙江正裕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基建工程师；2007年7月至2015年3月先后担任山东和瑞东精细化学有限公司副厂长、厂长；2015年3月至2020年11月担任键邦有限副总经理；2020年11月至2021年7月担任键邦有限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胡国兴	男，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7月至2014年5月担任常州蓝天化工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14年6月至2021年7月先后担任键邦有限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现任公司董事兼财务负责人。
戴志平	男，196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1987年7月至1991年6月担任江苏省武进县财政局办事员；1991年7月至1995年3月担任江苏省武进县人民检察院科员；1995年3月至2000年1月担任江苏武进苏瑞会计师事务所部门经理；2000年1月至今先后担任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副主任会计师、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顾君黎	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至2009年3月担任无锡瑞年实业有限公司管理部主管；2009年4月至2013年8月担任江苏博奥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人事经理兼法务；2013年9月至2017年9月担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兼法务；2017年9月至2019年12月担任江苏南方轴承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2016年至2022年1月担任江苏翼龙航空设备有限公司董事及无锡翼龙航空设备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8月至今担任常州富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施珣若	男，194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助剂专业委员会副主任。1965年11月至1987年5月担任新中机器厂工人、技术员、科长等职务；1987年6月至1990年1月担任安徽省无为县化工厂技术厂长、总工程师；1990年2月至1995年5月担任浙江省德清新市助剂厂、德清县贵稀粉末金属厂技术厂长、总工程师；1995年至2002年11月担任浙江省德清县教育局勤工俭学办公室副主任；2002年11月办理退休；2005年11月至2011年1月担任杭州三叶助剂有限公司、杭州新新塑料助剂科技有限公司总工程师、总经理。2003年10月至今担任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塑料助剂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王卫星	男，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7月至1994年4月担任安徽轮胎厂（现用名：安徽开元集团有限公司）子午胎分厂设备管理员；1994年5月至1999年7月担任苏州和泰化工有限公司建厂工程师、树脂制造部经理、涂料事业部经理、公司协理；1999年12月至2003年9月担任希必思色浆制造（上海）有限公司（现用名：赢彩色浆制造（上海）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10月至2005年2月担任苏州和泰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民用化学品事业部总经理；2005年3月至2012年10月担任希必思色浆制造（上海）有限公司（现用名：赢彩色浆制造（上海）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年11月至2015年5月担任威士伯（上海）

	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CCA（美国色彩集团）亚太商务总监；2015年6月至2025年2月担任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25年3月至2026年1月担任公司总裁。
姜贵哲	男，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MBA。2003年至2008年2月担任常州美欧电子有限公司、瑞声光电科技（常州）有限公司财务会计、财务经理；2008年2月至2009年6月担任中电电气南京光伏有限公司商务经理；2009年7月至2014年3月担任富登投资信用担保有限公司授信审批官；2014年4月至2020年4月担任易高环保资源投资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5月至2020年8月担任柳晶科技集团（常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8月至2020年9月担任常州富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年10月至2021年7月担任键邦有限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
闵建中	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1991年9月至2002年1月先后担任国营武进制药厂技术员、实验员、车间副主任；2002年2月至2008年9月担任江苏天汁化学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长、总经理助理；2008年9月至2009年5月担任常州蓝天瑞奇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09年5月至2011年2月担任江苏天汁化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1年3月至2014年5月担任常州蓝天瑞奇化工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14年6月至2019年10月担任键邦有限副总经理；2019年10月至2021年3月先后担任键兴新材料副总经理、总经理；2021年4月至7月，担任键邦化工副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朱春波	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04年7月至2014年5月担任常州蓝天化工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14年6月至2021年7月担任键邦有限销售总监；2021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超	男，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2年9月担任山东太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科长；2012年10月至2014年9月担任山东岚桥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山东岚桥工贸集团有限公司”、“岚桥集团有限公司”）安全工程师；2014年9月至今担任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安全部总监；2026年1月至今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朱剑波	键兴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0-11-10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键兴合伙为键邦股份的员工持股平台。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朱剑波	键兴新材料	执行董事	2018-08-01	/
朱剑波	西宁银通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8-08	/
戴志平	常州中瑞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董事	2000-01-25	/
顾君黎	常州富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20-08-10	/
姜贵哲	键邦实业	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2020-11-11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并制定了《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确认2025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薪酬管理制度》确定薪酬；独立董事依据《独立董事津贴制度》领取固定津贴。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已经全额发放。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609.44 万元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薪酬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	不适用

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卫星	总裁	聘任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会的次数
朱剑波	否	10	10	2	0	0	否	4
朱映君	否	10	10	2	0	0	否	4
祁建新	否	10	10	4	0	0	否	4
胡国兴	否	10	10	4	0	0	否	4
戴志平	是	10	10	0	0	0	否	4
顾君黎	是	10	10	0	0	0	否	4
施珣若	是	10	10	6	0	0	否	4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6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戴志平（主任委员）、施珣若、朱映君
提名委员会	顾君黎（主任委员）、戴志平、朱剑波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戴志平（主任委员）、顾君黎、祁建新
战略委员会	朱剑波（主任委员）、朱映君、顾君黎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5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年4月25日	1、《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4、《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6、《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关于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4年度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8、《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9、《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 11、《关于公司2024年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12、《关于公司2025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	无
2025年4月28日	1、《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25年第一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	无
2025年7月29日	1、《关于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年产7000吨二苯甲酰甲烷	一致审议通过	无

	(DBM) 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3、《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4、《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5、《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5 年 10 月 28 日	1、《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关于公司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	无
2025 年 12 月 24 日	1、《关于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	无

注：审计委员会召开会议次数未包含与年报审计会计师沟通会。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3 月 26 日	1、《关于聘任公司总裁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4 月 25 日	1、《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2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 年 1 月 8 日	1、《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	无
2025 年 7 月 29 日	1、《关于年产 7000 吨二苯甲酰甲烷 (DBM) 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	一致审议通过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七、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6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7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245
销售人员	8
技术人员	46
财务人员	8
管理及行政人员	41
合计	3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8
本科	49
大专	133
大专以下	158
合计	34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法律法规，秉承经营发展理念和企业文化，结合行业特点，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福利体系及配套的人事管理制度。公司根据业务发展和战略目标，综合考虑市场薪酬水平、地区差异、岗位价值变化等因素，制定并动态调整薪酬、福利及激励政策，确保薪酬体系的竞争力和激励性。公司实行以岗位薪酬为核心的薪酬体系，以岗位价值和员工绩效为主要衡量标准，结合个人能力素质及业绩表现确定薪酬水平，充分体现员工收入与公司效益挂钩的原则，合理调节收入分配关系。通过科学的薪酬设计，引导员工关注公司整体业绩，激励员工提升个人绩效，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公司薪酬政策坚持公平、竞争、激励的原则，采用岗位基本薪酬与绩效激励相结合的模式。岗位基本薪酬通过对岗位职责、技术含量、劳动强度及工作环境等因素的综合评估确定，体现员工完成本职工作的基本回报；绩效激励以公司整体盈利情况和经营目标为考核依据，体现员工超额完成绩效目标的激励回报。公司已制定完善的薪酬管理办法，依据国家法律法规，结合公司经营业绩和员工绩效考核结果，定期评估并调整薪酬水平，持续优化薪酬政策，确保其科学性和有效性。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员工培训与发展，建立了完善的培训体系，以支持公司战略目标和员工个人成长。公司制定了《安全教育培训规定》《特种作业人员管理规定》《反三违管理规定》等一系列规章制度，确保员工安全生产培训的规范化和制度化。所有员工必须通过公司级、部门级和班组级三级安全教育并考试合格后方可上岗，特种作业人员还需取得专业操作证书。为满足公司持续发展需求，人力资源部门负责制定年度培训计划，建立了分级分类的培训体系，针对不同岗位和员工职业发展需求设计个性化培训方案。公司鼓励员工通过内部培训、外部学习、交流实践等多种形式，系统提升专业技能和管理能力，为公司高质量发展奠定人才基础。在安全生产方面，公

司制定全年专项培训计划，重点围绕安全生产、岗位责任、卫生防护、消防知识等内容，对生产部门进行系统性培训，强化员工安全意识，营造安全作业环境；对职能部门开展团队建设、沟通协调、办公软件等培训，提升工作效率和协作能力。同时，公司注重员工职业素养与专业技能的全面提升，从法律法规、质量管理、技术知识、公司制度、企业文化等方面制定综合培训计划，采用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方式，传递理论知识、操作经验及行业优秀实践。公司根据整体发展战略和部门业务需求，针对不同岗位制定相应的培训计划，持续提升员工专业素质。同时，公司重视员工对培训计划的反馈意见，定期优化培训内容和形式，提高培训效率，增强管理岗位和业务技术岗位人员的能力素质，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外，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60 元（含税），截止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总股本 160,000,000 股，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键邦股份股票 540,800 股，公司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的股数为 159,459,20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1,459,392.00 元（含税）。2025 年度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金额为 477,200.00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与回购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合计 41,936,592.0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87%。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报告期内，公司未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2.6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1,459,392.0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842,976.02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52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477,200.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1,936,592.0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30.87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41,459,392.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41,459,392.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135,842,976.0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30.5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35,842,976.02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502,163,154.36

注：公司于2024年7月5日上市，未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上表中“最近三个会计年度”为公司2025年的会计年度数据。

九、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体系。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薪酬计划须报经董事会同意后，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在公司担任生产、研发、管理等具体职务的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基本年薪和年终奖金组成，根据其所在岗位承担的具体责任按相关薪酬政策领取基本年薪，根据公司发展目标和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领取年终奖金。

公司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十、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公司内控管理体系，并能根据公司实际运行情况不断优化公司治理结构和内控体系，对相关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和完善，每年持续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公司内控运行机制健全有效。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共有 2 家子公司，均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明确公司与各控股子公司间财产权益和经营管理责任，确保控股子公司规范、高效、有序的运作，提高公司整体资产运营质量。公司各子公司运营正常、运行良好，未出现违反相关规定的情形，不存在失去控制的情况。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的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三、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十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2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键邦股份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
2	键兴新材料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东） http://221.214.62.226:8090/EnvironmentDisclosure/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是否单独披露社会责任报告、可持续发展报告或 ESG 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与本报告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可持续发展报告》

(二) 社会责任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朱剑波、朱映君、朱春波	<p>(1)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 1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 6 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 在上述期限届满后，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以下规则： ①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 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p>	2023年2月24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③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④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p>⑤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p> <p>（4）自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减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已持有的公司股票，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5）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6）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股份限售	刘敏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自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届满之日起24个月内，若本人减持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本人已持有的发行人股票，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发行人股票前，发行人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p>	2023年2月24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除权除息后的价格。</p> <p>(4)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股份限售	键兴合伙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企业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2)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企业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3)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的发行价格。</p> <p>(4)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2023年2月24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李志祥	<p>(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p> <p>(2)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以下规则： ①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 ②本人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股份； ③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对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 ④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⑤本人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上述承诺。</p>	2023年2月24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3) 公司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价格,本人持有首发前股份的锁定期限(如有)在原有锁定期限基础上自动延长6个月。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4) 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p> <p>(5) 上述股份的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本人仍将遵守上述承诺。</p> <p>(6) 本人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股份限售	王镇波、龙丽梅、杨金华、温邳华、香港胜利控股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p> <p>(2) 自公司股票上市至本人/本公司减持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p> <p>(3) 本人/本公司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p>	2023年2月24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泓泰一号	<p>(1)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或自本企业增资认购公司股份的工商变更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以孰晚者为准),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首发前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等股份。</p> <p>(2) 若因公司进行权益分派等导致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发生变化的,就该等事项导致本企业新增股份仍使用上述承诺。</p> <p>(3) 自公司股票上市起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p>	2023年2月24日	是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 (4) 本企业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应遵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的规定。						
其他	朱剑波、朱昫君、刘敏、朱春波	<p>(1) 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p> <p>(2)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p> <p>(3)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4)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p> <p>(5) 减持数量：①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③计算减持数量时本人与本人的一致行动人所持股份合并计算；④如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导致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足 5%的，在上述情形发生后 6 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第①项内容。</p> <p>(6) 减持公告：①本人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每次减持均将提前至少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予以公告，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③如本人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导致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足 5%的，在上述情形发生后 6 个月内本人将继续遵守第②项内容。</p> <p>(7)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减持价格、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p> <p>(8)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公司或投资者的损失;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p> <p>(9)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p>						
其他	键兴合伙	<p>(1)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p> <p>(2) 减持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p> <p>(4) 减持数量:①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②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2%;③如本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导致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足5%的,在上述情形发生后6个月内本企业将继续遵守第①项内容。</p> <p>(5) 减持公告:①本企业以任何方式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每</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次减持均将提前至少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予以公告，并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③如本企业采取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后，导致所持公司股份比例不足5%的，在上述情形发生后6个月内本企业将继续遵守第②项内容。</p> <p>(6) 本企业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减持价格、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p> <p>(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p> <p>(8)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p>						
其他	李志祥	<p>(1)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稳定股价、开展经营、资本运作的需要，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p> <p>(2) 减持方式：本人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 减持价格：如果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拟减持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若本次发行后发生权益分派、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情况的，则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的除权、除息调整。</p> <p>(4) 减持数量：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p> <p>(5) 减持公告：本人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将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p> <p>(6)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方式、减持价格、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p> <p>(7) 如未履行上述承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未履行上述承诺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减持。</p> <p>(8)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p>						
其他	王镇波、龙丽梅、杨金华、温邳华、香港胜利控股	<p>(1) 减持前提：如果在锁定期满后拟减持股票的，将认真遵守证监会、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在股票锁定期满后逐步减持，且不违反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p> <p>(2) 减持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具体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大宗交易方式、协议转让方式等。</p> <p>(3) 减持数量：未来减持发行前持有的股份时，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的，在任意连续 90 日内，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p> <p>(4) 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	泓泰一号	(1) 本企业减持公司股票时，将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20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他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执行。 (2)如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减持股份相关事项的规定发生变化时,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年2月24日					
其他	公司	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如收盘价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低于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进行相应调整),即触及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条件,公司将在上述情形发生后严格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规定启动稳定股价措施,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股票。 若公司新聘任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股价措施的相应承诺。 本公司将积极履行就稳定公司股价所做的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关、社会公众及投资者的监督,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若本公司违反就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所做的承诺,本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果因未履行相关公开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被司法机关和/或行政机关作出相应裁判、决定,本公司将严格依法执行该等裁判、决定。	2023年2月24日	是	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①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10个交易日内,本人向公司董事会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通知至少包括本人拟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或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本人在增持计划按期实施后或增持计划终止后2个工作日内向公司董事会书面送达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通告,通告至少包括本人已增持股份数量、增持股价价格区间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等。 ②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	2023年2月24日	是	自公司上市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份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③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增持公司股份。</p> <p>④若本人未能按照上述承诺采取稳定股价措施，本人承诺：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公司可暂扣本人当年现金分红，直至本人按本承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p>						
其他	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①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向公司董事会送达增持公司股票书面通知，通知至少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增持价格或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增持目标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在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可终止实施增持计划。在增持计划按期实施后或增持计划终止后 2 个工作日内，本人将向公司董事会书面送达增持计划实施情况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通告，通告至少包括已增持股份数量、增持股价价格区间或增持计划终止情况等。</p> <p>②本人自应采取稳定股价措施之日起 3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份，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增持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年度在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总额及公司对本人现金股利分配总额（税后）之和的 20%。</p> <p>③如果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条件，本人可不再实施增持公司股份。本人增持公司股份后，公司的股份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p> <p>④本人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入公司股份，需要履行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审批的，应履行相应的审批手续。因未获得批准而未买入公司股份的，视同已履行本承诺。</p> <p>⑤若本人未能按照上述承诺采取股价稳定措施，本人承诺： 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p>	2023年2月24日	是	自公司上市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 在本人未履行承诺采取股价稳定措施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公司可将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增持义务触发后应付本人的薪酬及现金分红总额的 70%予以扣留，直至本人按本承诺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							
其他	公司	如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等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董事会将在上述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后的两个交易日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个月内提出股份回购预案，预案内容包括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在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相关主管部门批准/核准/备案后启动股份回购措施。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以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回购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如有权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或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依照法律程序作出的有效司法裁决认定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回购本人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如有），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并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人将督促公司在上述违法事实被监管机构认定后的两个交易日内进行公告，并在上述事项认定后三个月内启动购回事项。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购回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购回价格以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和购回义务触发时点前最后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的收盘价孰高确定，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程序实施。若本人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触发要约收购条件的，本人将依法履行要约收购程序，并履行相应信息披露义务。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	公司	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	2023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他		形。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年 2 月 24 日					
	其他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敦促公司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023 年 2 月 2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1) 巩固和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升公司持续盈利能力 经过多年的生产经营，公司的产品受到了市场的广泛认可，在赛克等产品领域，发行人已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领先的行业地位。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生产技术，进一步提高研发能力和服务能力，不断开拓业务范围，持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盈利能力。</p> <p>(2) 加快募投项目投资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公司已对本次募投项目进行充分的可行性论证，募投项目的建设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为尽快实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公司将积极开展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加快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提高公司盈利能力，降低本次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p> <p>(3) 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 公司已根据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层的管理结构，夯实了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的基础。公司将持续加强内部控制建设，继续完善优化经营管理和投资决策程序，加强成本管理，强化预算执行监督，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和盈利能力。</p> <p>(4) 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了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机制，增加利润分配决策透明度，维护公司股东利益，公司</p>	2023 年 2 月 24 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制订了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并已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严格执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落实对投资者的回报，切实保护公众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其他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p>①任何情形下，本人均不会滥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均不会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p> <p>②督促公司切实履行填补回报措施。</p> <p>③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发行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④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p>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p>①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②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p> <p>③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④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⑤若公司后续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⑥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⑦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4日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为维护中小投资者的利益,本公司承诺将严格按照《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包括现金分红政策)履行公司利润分配决策程序,并实施利润分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p>1、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目前并没有,未来也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不会以任何形式支持第三方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亦不会以其他形式介入(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2、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将不开展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相竞争的业务,若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或投资任何可能会与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经营构成竞争的业务,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给予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优先发展权。</p> <p>3、如从第三方获得任何与发行人经营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商业机会,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立即通知发行人,本人承诺采用任何其他可以被监管部门所认可的方案,以最终排除本人对该等商业机会所涉及资产/股权/业务之实际管理、运营权,从而避免形成同业竞争。</p> <p>4、上述承诺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本人承诺,若因违反本承诺函的上述任何条款,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均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1、发行人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发行人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3、发行人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人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	2024年5月17日	是	自发行上市后三年内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本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如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形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2) 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 发行人因违反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投资者进行赔偿； (4) 自本公司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公司将不得发行证券，包括但不限于股票、公司债券、可转换的公司债券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品种。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如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形，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 (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 (2) 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 (3) 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 (4) 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 (5) 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人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人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							
其他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p>本人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人如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形，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p> <p>(2) 如违反股份锁定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p> <p>(3) 如违反稳定股价预案的承诺，自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停止从公司领取现金分红或领取薪酬，由公司暂扣并代管，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按稳定股价方案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本人不得作为股权激励对象，或调整出已开始实施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名单；</p> <p>(4) 本人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p> <p>(5) 本人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损失的，由本人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键兴合伙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并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各项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本企业如存在未履行承诺的情形，同意采取以下约束措施：</p> <p>(1) 及时、充分披露未履行或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投资者公开道歉；</p> <p>(2) 如违反股份锁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进行减持的，自愿将减持所得收益上缴发行人；</p> <p>(3) 本企业因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所获得的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 本企业未履行或未及时履行相关承诺导致发行人或投资者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发行人或投资者的损失；</p> <p>(5) 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则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在本企业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之前不得转让，同时公司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如因政策调整，发行人及其控股公司的员工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出现需要补缴之情形，或发行人及其控股公司被有权主管部门要求支付滞纳金或收到行政处罚之情形，或发行人及其控股公司因此被任何第三方索赔的，本人将无条件全额承担发行人及其控股公司应补缴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因此所产生的相关费用，并承担连带责任。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	<p>1、本人已按照证券监管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发行人的关联方以及关联交易进行了完整、详尽披露。本人以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与发行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之间产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本人将严格遵守发行人《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制度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规定的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输送利益，不会通过发行人的经营决策权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承诺不会利用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本人承诺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而滥用股东权利，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p> <p>4、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赔偿，并妥善处置全部后续事项。</p>	2023年2月24日	否	长期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400,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郁向军、周仕洪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郁向军（4年）、周仕洪（5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不适用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不适用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00
保荐人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不适用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分别于2025年10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5年11月13日召开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6）。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5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及2025年度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议案》。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与议案关联人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情况如下，未有超出预计额度：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	1,750.20
	浙江紫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40.00	83.32
	小计	2,740.00	1,833.52
其他（租赁）	常州市蓝燕科技有限公司	60.00	50.52
	小计	60.00	50.52
合计	-	2,800.00	1,884.04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R2	700,000,000.00	
券商理财产品	R2	8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50,000,000.00	2024年1月3日	2025年1月3日	理财	否	1,529,178.08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22,500,000.00	2025年1月7日	2025年1月21日	理财	否	179,957.53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27,500,000.00	2025年1月7日	2025年1月23日	理财	否	36,328.77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	R2	127,500,000.00	2025年1	2025年2	理财	否	238,407.53		

	产品			月 24 日	月 8 日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32,500,000.00	2025 年 1 月 24 日	2025 年 2 月 10 日	理财	否	40,113.01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R2	20,000,000.00	2024 年 10 月 23 日	2025 年 4 月 22 日	理财	否	213,232.88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5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7 日	2025 年 7 月 7 日	理财	否	495,890.41		
江南农商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20,000,000.00	2025 年 1 月 6 日	2025 年 7 月 7 日	理财	否	230,887.22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22,500,000.00	2024 年 7 月 1 日	2025 年 7 月 30 日	理财	否	366,976.84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32,300,000.00	2025 年 2 月 13 日	2025 年 7 月 29 日	理财	否	505,422.25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37,700,000.00	2025 年 2 月 13 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	理财	否	2,129,558.8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50,000,000.00	2025 年 7 月 9 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	理财	否	50,328.77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22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7 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	理财	否	4,973,970.96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5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7 月 31 日	理财	否	3,428,136.16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50,000,000.00	2024 年 8 月 29 日	2025 年 8 月 1 日	理财	否	1,131,027.4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30,000,000.00	2024 年 9 月 13 日	2025 年 8 月 1 日	理财	否	569,013.70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R2	20,000,000.00	2025 年 8 月 6 日	2025 年 9 月 8 日	理财	否	14,116.41		
建设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30,000,000.00	2025 年 8 月 6 日		理财	否		30,000,000.00	
江南农商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20,000,000.00	2025 年 8 月 6 日	2026 年 2 月 25 日	理财	否		20,000,000.0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50,000,000.00	2025年8月6日		理财	否		50,000,000.0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50,000,000.00	2025年8月6日		理财	否		50,000,000.00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R2	30,000,000.00	2025年8月6日		理财	否		30,000,000.00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R2	20,000,000.00	2025年8月6日		理财	否		20,000,000.00	
国泰君安	券商理财产品	R2	30,000,000.00	2025年8月19日		理财	否		30,000,000.00	
招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00,000,000.00	2025年8月5日	2026年2月5日	理财	否		100,000,000.00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200,000,000.00	2025年8月21日	2026年7月29日	理财	否		200,000,000.00	
工商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00,000,000.00	2025年8月21日	2026年2月26日	理财	否		100,000,000.00	
中国银行	银行理财产品	R2	150,000,000.00	2025年8月7日	2026年7月30日	理财	否		150,000,00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	超募资金总额(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本年度投入金额(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投资总额 (2)		(4)	入总额 (5)	(%) (6) =(4)/(1)	(%) (7) =(5)/(3)		=(8)/(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4年7月2日	746,000,000.00	663,452,020.03	663,452,020.03	0.00	136,897,358.37	0.00	20.63	0.00	99,536,278.96	15.00	553,452,020.03
合计	/	746,000,000.00	663,452,020.03	663,452,020.03	0.00	136,897,358.37	0.00	/	/	99,536,278.96	/	553,452,020.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	环保助剂新材	生产建设	否	是,此项目为	478,452,020.03	41,099,449.58	77,502,864.58	16.20	2028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股票	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新项目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年产7000吨二甲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10,000,000.00	0.00	957,664.41	0.87	2027年7月	否	否	项目暂缓实施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常州新材料研发及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目	64,675,000	57,797,909.38	57,797,909.38	89.37	2028年1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山东键邦新材料金	研发	否	是,此项目为新项	10,325,000	638,920.00	638,920.00	6.19	2028年4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多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合计	/	/	/	/	663,452,020.03	99,536,278.96	136,897,358.37	/	/	/	/	/	/	/	/	/	/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综合考虑当前投资需要及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同意对公司部分募投项目的投资总额进行调整，其中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不变，同时调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方案或建造内容，变更部分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保荐机构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核查意见》。

2.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年产7000吨二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议案》。鉴于公司“年产7000吨二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存在搁置时间超过一年的情形，公司对“年产7000吨二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进行了重新论证，认为该项目未发生重大变化，仍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不变，并基于对市场需求及目前公司生产经营状况的整体评估，决定暂缓该项目的实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保荐机构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重新论证并暂缓实施的核查意见》。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变更前项目名称	变更时间 (首次公告披露时间)	变更类型	变更/终止前项目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变更/终止前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后项目名称	变更/终止原因	变更/终止后用于补流的募集资金金额	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
环保助剂新材料及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2025年1月9日	取消项目	478,452,020.03	36,403,415.00	环保助剂新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根据公司战略布局及业务规划,调整项目建设内容	0.00	公司于2025年1月8日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并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1)。
研发及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2025年1月9日	取消项目	75,000,000.00	0.00	常州新材料研发及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因政府规划调整,项目用地无法使用	0.00	
	2025年1月9日	取消项目			山东键邦新材料金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0.00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8月2日	45,000.00	2024年8月2日	2025年8月1日	不适用	否
2025年7月29日	40,000.00	2025年8月2日	2026年8月1日	40,000.00	否

其他说明

1.公司于2024年8月2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00万元（单日最高余额，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含12个月）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8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9）。

2.公司于2025年7月29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0,0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议存单、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国债逆回购等），使用期限自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授权到期后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出具了《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2月9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在办理键兴新材料全额银行承兑汇票业务时，因银行工作人员操作失误，将该笔全额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收取账户选定为键兴新材料537901428310999的募集资金账户，导致该募集资金账户被划转人民币3,619,261.00元作为银行承兑保证金。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发现后督促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纠正操作失误。2025年12月11日，前述人民币3,619,261.00元及利息10.05元已退回至键兴新材料537901428310999的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就此问题要求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分行进行全面

自查，消除潜在风险，确保后续不再出现此类问题。前述操作已及时纠正，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及擅自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鉴证，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述《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键邦股份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经核查，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违反国家反洗钱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无异议。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0,802,984	75.50				-23,099,764	-23,099,764	97,703,220	61.07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903	0.00				-3,903	-3,903		
3、其他内资持股	117,815,165	73.63				-20,111,945	-20,111,945	97,703,220	61.07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9,731,742	6.08				-3,177,571	-3,177,571	6,554,171	4.1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08,083,423	67.55				-16,934,374	-16,934,374	91,149,049	56.97
4、外资持股	2,983,916	1.86				-2,983,916	-2,983,916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2,983,916	1.86				-2,983,916	-2,983,916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9,197,016	24.50				23,099,764	23,099,764	62,296,780	38.93
1、人民币普通股	39,197,016	24.50				23,099,764	23,099,764	62,296,780	38.93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160,000,000	100.00						160,000,000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月6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4-026）。

2025年7月7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锁定期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朱剑波	64,345,672			64,345,672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7年7月5日
朱昶君	14,112,067			14,112,067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7年7月5日
刘敏	6,577,766			6,577,766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7年7月5日
键兴合伙	6,554,171			6,554,17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7年7月5日
朱春波	6,113,544			6,113,544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7年7月5日
龙丽梅	4,698,405	4,698,405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5年7月5日
李志祥	4,698,405	4,698,405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5年7月5日
杨金华	4,698,405	4,698,405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5年7月5日
香港胜利控股	2,982,523	2,982,523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5年7月5日
王镇波	2,513,618	2,513,618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5年7月5日
泓泰一号	2,400,000	2,400,000		0	首次公开发	2025年7月

					行股票限售股	5日
温邳华	305,424	305,424		0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	2025年7月5日
网下限售股份	802,984	802,984		0	网下限售股	2025年1月6日
合计	120,802,984	23,099,764		97,703,220	/	/

注：因2025年7月5日为非交易日，上述解除限售上市流通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于2025年7月7日上市流通。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详见“第六节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之“一、股本变动情况”之“（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2、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之“（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81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9,2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 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 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朱剑波	0	64,345,672	40.22	64,345,672	无	0	境内自然 人

朱映君	0	14,112,067	8.82	14,112,067	无	0	境内自然人
刘敏	0	6,577,766	4.11	6,577,766	无	0	境内自然人
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6,554,171	4.10	6,554,171	无	0	其他
朱春波	0	6,113,544	3.82	6,113,544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志祥	0	4,698,405	2.9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杨金华	0	4,698,405	2.9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VICTORY HOLDINGS (HK) LIMITED	0	2,982,523	1.86	0	无	0	境外法人
龙丽梅	-2,226,400	2,472,005	1.5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王镇波	-198,000	2,315,618	1.45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李志祥	4,698,405	人民币普通股	4,698,405
杨金华	4,698,405	人民币普通股	4,698,405
VICTORY HOLDINGS (HK) LIMITED	2,982,523	人民币普通股	2,982,523
龙丽梅	2,472,005	人民币普通股	2,472,005
王镇波	2,315,618	人民币普通股	2,315,618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智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24,600	人民币普通股	924,600
常州泓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常州泓泰一号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01,200	人民币普通股	801,200
BARCLAYS BANK PLC	504,663	人民币普通股	504,663
北京江亿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江亿行健1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63,700	人民币普通股	463,700
苗传华	457,200	人民币普通股	457,200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无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朱剑波与朱映君为父女关系，朱剑波与刘敏为姐弟关系，朱剑波与朱春波为堂兄弟关系，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为一致行动人； 2、王镇波与香港胜利控股的实际控制人 YUFANG 为夫妻关系； 3、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由朱剑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4、除此之外，公司未获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朱剑波	64,345,672	2027/7/5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2	朱映君	14,112,067	2027/7/5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3	刘敏	6,577,766	2027/7/5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4	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554,171	2027/7/5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5	朱春波	6,113,544	2027/7/5	0	首次公开发行锁定期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朱剑波与朱映君为父女关系，朱剑波与刘敏为姐弟关系，朱剑波与朱春波为堂兄弟关系，朱剑波、朱映君、刘敏、朱春波为一致行动人； 2、常州键兴伟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由朱剑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公司员工持股平台。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朱剑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裁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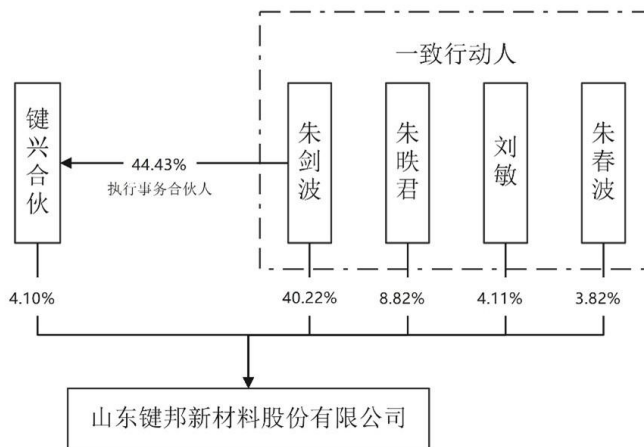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朱剑波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现任公司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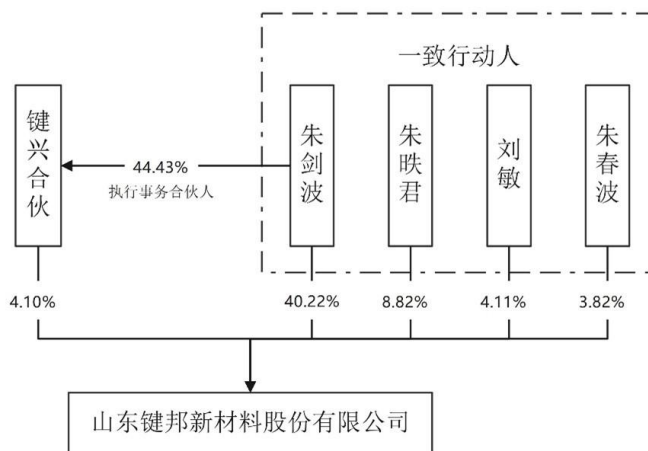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第五节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之“（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之“限售股份”的相关内容。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回购股份方案名称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
回购股份方案披露时间	2025年11月29日
拟回购股份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	0.25-0.49
拟回购金额	15,000,000.00~30,000,000.00
拟回购期间	2025年11月28日-2026年11月27日
回购用途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已回购数量(股)	20,000
已回购数量占股权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的比例(%)（如有）	不适用
公司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6]251Z0188号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键邦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键邦股份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键邦股份公司，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2所述的会计政策、“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4及“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4。

键邦股份公司主要从事三（2-羟乙基）异氰尿酸酯（赛克）、钛酸酯、DBM和SBM等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25年度营业收入金额为618,792,695.98元，由于收入是重要的财务指标之一，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收入确认实施的相关程序包括：

（1）了解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制度，对销售与收款循环涉及的关键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2)从销售收入明细账中选取样本，索取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合同、发货单、发票、运输单据、签收单、报关单、提单等原始凭据，并对相关信息进行核对，以核实公司是否按照既定的收入确认政策进行销售收入的确认；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性程序，包括：月度毛利率波动分析，主要产品单位售价、单位成本与同期比较分析等分析性程序，关注主要财务指标是否发生异常波动；

(4)对于出口销售，索取合同/订单、出口报关单、提单、销售发票等单据，并从中国电子口岸系统、国家外汇管理局应用服务平台导出数据与账面记载进行核对，核实出口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

(5)结合应收账款的审计，对销售收入执行函证程序；

(6)选取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检查签收单、报关单和提单等支持性单据，对销售收入执行截止测试，以核实销售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并关注期后是否存在大额销售退回的情形；

(7)从销售出库台账选取销售出库单样本，追查至记账凭证等单据，以核实销售收入的完整性。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收入确认的判断及估计。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参见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0所述的金融工具、“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及“十五、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

键邦股份公司2025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人民币90,501,328.90元，坏账准备4,547,092.61元。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金额方面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会计估计及判断，并且管理层的估计和判断具有不确定性，基于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计提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减值实施的主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管理层与应收账款管理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对关键控制点进行控制测试；

(2)选取样本对应收账款进行函证，并结合应收账款的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计提应收账款减值准备的合理性；

(3)对于划分为以组合为基础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评价管理层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组合的合理性；复核管理层计提预期信用损失时所使用数据的准确性以及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准确性；

(4)检查与应收账款减值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基于上述工作结果，我们认为相关证据能够支持管理层关于应收账款减值确认的判断及估计。

四、其他信息

键邦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键邦股份公司2025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键邦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键邦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键邦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键邦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键邦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键邦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键邦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郁向军（项目合伙人）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周仕洪

中国·北京

2026年4月28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448,039,089.58	616,497,213.0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784,165,846.52	546,931,385.1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86,379,832.44	104,623,655.01
应收账款	七、5	85,954,236.29	80,658,727.95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47,370,578.22	51,008,297.32
预付款项	七、8	2,320,674.35	2,923,854.5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043,083.10	9,946,678.2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44,850,404.89	41,128,595.5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597,573.59	1,156,304.27
流动资产合计		1,501,721,318.98	1,454,874,711.16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202,517,542.07	182,078,253.94
在建工程	七、22	25,418,530.94	7,113,170.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564,171.04	1,015,507.84
无形资产	七、26	74,297,817.10	82,452,234.5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5,297,386.44	16,390,056.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2,446,410.11	2,740,927.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36,223,752.60	9,105,183.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七、21	356,765,610.30	300,895,334.51
资产总计		1,858,486,929.28	1,755,770,045.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67,428,378.00	46,609,000.00
应付账款		35,804,379.75	39,325,309.2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3,632,070.54	2,948,417.5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8,805,216.36	9,661,181.18
应交税费	七、40	4,470,085.25	7,923,796.27
其他应付款	七、41	41,040.00	44,040.0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464,634.13	446,681.16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0,812,143.44	34,451,678.96
流动负债合计		141,457,947.47	141,410,104.3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119,047.62	583,681.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七、51	12,175,045.84	12,315,96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7,685.9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301,779.43	12,899,645.03
负债合计		153,759,726.90	154,309,749.3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74,968,305.26	874,968,305.26
减：库存股		477,247.7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七、58	21,685,256.73	21,784,078.96
盈余公积	七、59	80,000,000.00	80,000,000.00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568,550,888.12	464,707,912.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1,704,727,202.38	1,601,460,296.3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1,704,727,202.38	1,601,460,296.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 股东权益) 总计		1,858,486,929.28	1,755,770,045.67

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德馨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7,393,501.21	560,186,214.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653,525,474.82	443,818,936.8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002,570.56	76,375,692.29
应收账款		55,960,887.27	51,052,691.30
应收款项融资		37,845,052.37	39,714,729.53
预付款项		1,818,815.42	2,209,130.68
其他应收款		101,932.80	9,608,322.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7,289,618.24	19,026,847.45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189,937,852.69	1,201,992,565.0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5,204,082.73	52,517,358.13
在建工程		18,500,939.70	4,515,578.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64,171.04	1,015,507.84
无形资产		58,861,619.32	60,051,528.3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5,297,386.44	16,390,056.88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74,367.68	2,374,822.0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028,252.60	8,992,177.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6,730,819.51	545,857,028.84
资产总计		1,806,668,672.20	1,747,849,593.86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2,267,047.00	46,609,000.00
应付账款		23,861,107.25	29,885,227.97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319,471.50	1,744,255.68
应付职工薪酬		5,168,539.99	5,808,735.12
应交税费		4,209,276.16	7,053,750.89
其他应付款		85,061.52	82,128.3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4,634.13	446,681.16
其他流动负债		5,149,749.41	16,478,875.29
流动负债合计		92,524,886.96	108,108,654.4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19,047.62	583,681.7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175,045.84	12,315,963.28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294,093.46	12,899,645.03
负债合计		104,818,980.42	121,008,299.4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43,161,961.71	943,161,961.71
减：库存股		477,247.73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7,001,823.44	18,223,762.51

盈余公积		80,000,000.00	8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502,163,154.36	425,455,570.2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701,849,691.78	1,626,841,294.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06,668,672.20	1,747,849,593.86

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德馨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七、61	618,792,695.98	672,692,115.64
其中：营业收入		618,792,695.98	672,692,115.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七、61	478,460,837.22	495,366,670.58
其中：营业成本		436,825,309.29	446,744,174.1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4,462,553.36	5,585,017.53
销售费用	七、63	5,699,514.38	7,616,581.20
管理费用	七、64	27,930,052.38	32,695,148.87
研发费用	七、65	8,570,192.71	8,169,311.73
财务费用	七、66	-5,026,784.90	-5,443,562.89
其中：利息费用		29,509.32	34,936.00
利息收入		6,634,548.44	4,033,097.26
加：其他收益	七、67	2,023,902.22	1,746,590.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900,831.94	7,907,194.0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7,966,176.14	4,431,385.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77,877.09	-712,127.07

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4,413,775.0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669,239.58	502,087.02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9,169,885.73	186,786,799.8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88,016.15	158,809.46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631,172.64	1,468,866.8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8,626,729.24	185,476,742.44
减:所得税费用		22,783,753.22	27,808,691.3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842,976.02	157,668,051.1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842,976.02	157,668,051.1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5,842,976.02	157,668,051.12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5,842,976.02	157,668,051.1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35,842,976.02	157,668,051.12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85	1.15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85	1.1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德馨

母公司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收入		399,474,013.26	483,203,100.62
减：营业成本		257,783,188.46	279,942,447.94
税金及附加		2,854,974.24	3,888,893.12
销售费用		4,175,823.10	5,220,522.14
管理费用		22,130,068.55	26,944,939.69
研发费用		4,714,214.54	4,818,020.34
财务费用		-3,766,483.01	-4,089,528.39
其中：利息费用		29,509.32	34,936.00
利息收入		4,967,987.61	3,516,665.83
加：其他收益		1,955,795.10	1,674,377.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263,590.46	7,699,786.7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508,476.28	3,818,936.8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41,852.54	-395,401.4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110,023.3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21.24	477,003.9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7,553,163.00	175,642,486.38
加：营业外收入		8,734.72	15,026.51
减：营业外支出		515,261.27	1,388,832.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27,046,636.45	174,268,680.29
减：所得税费用		18,339,052.29	26,225,121.8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707,584.16	148,043,558.45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707,584.16	148,043,558.45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707,584.16	148,043,558.4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德馨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1,178,035.26	627,930,063.0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795,971.86	5,633,227.0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87,796.50	4,280,258.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7,161,803.62	637,843,548.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0,227,646.65	311,328,974.8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804,389.48	48,342,874.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668,459.69	47,924,447.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40,489.58	56,403,749.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040,985.40	464,000,046.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20,818.22	173,843,501.9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62,500,000.00	50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132,546.72	7,907,194.0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280.00	760,4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288,34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5,947,167.72	513,667,664.0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744,722.22	10,490,762.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0	847,5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1,744,722.22	857,990,762.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5,797,554.50	-344,323,098.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439,622.6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75,47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75,476.50	699,439,622.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38,578.73	34,339,564.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138,578.73	194,339,564.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63,102.23	505,100,058.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804,139.46	1,540,074.5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143,977.97	336,160,536.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9,888,213.05	233,727,676.1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744,235.08	569,888,213.05

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德馨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4,260,515.90	501,427,523.8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646,120.22	2,268,308.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32,897.38	3,696,567.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3,939,533.50	507,392,399.6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4,940,493.28	203,301,458.1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6,672,133.23	31,014,049.9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9,589,110.46	45,895,458.2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90,394.20	51,414,333.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5,192,131.17	331,625,299.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747,402.33	175,767,099.8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60,000,000.00	46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065,528.78	7,699,786.7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280.00	661,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4,091,808.78	468,361,216.7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1,228,964.71	8,376,526.2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70,000,000.00	81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71,228,964.71	818,376,526.2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137,155.93	-350,015,309.4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99,439,622.6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75,47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475,476.50	699,439,622.6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2,000,000.00	16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77,247.73	47,10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2,977,247.73	207,10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501,771.23	492,330,622.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5,711.48	777,937.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317,236.31	318,860,350.9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3,577,214.02	194,716,863.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1,259,977.71	513,577,214.02

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德馨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874,968,305.26			21,784,078.96	80,000,000.00		464,707,912.10		1,601,460,296.32		1,601,460,29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874,968,305.26			21,784,078.96	80,000,000.00		464,707,912.10		1,601,460,296.32		1,601,460,296.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7,247.73		-98,822.23			103,842,976.02		103,266,906.06		103,266,906.06
（一）综合收											135,842,976.02		135,842,976.02		135,842,976.02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四、本 期期末 余额	160,000,000.00				874,968,305.26	477,247.73		21,685,256.73	80,000,000.00		568,550,888.12		1,704,727,202.38		1,704,727,202.38
------------------	----------------	--	--	--	----------------	------------	--	---------------	---------------	--	----------------	--	------------------	--	------------------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 末余额	120,000,000.00				251,516,285.23			17,072,548.16	72,631,503.41		474,408,357.57		935,628,694.37		935,628,694.37
加：会计政 策变更															
前期差 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 初余额	120,000,000.00				251,516,285.23			17,072,548.16	72,631,503.41		474,408,357.57		935,628,694.37		935,628,694.37
三、本期增 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 “-”号填列)	40,000,000.00				623,452,020.03			4,711,530.80	7,368,496.59		-9,700,445.47		665,831,601.95		665,831,601.95
(一)综合 收益总额											157,668,051.12		157,668,051.12		157,668,051.12
(二)所有 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40,000,000.00				623,452,020.03								663,452,020.03		663,452,020.03
1.所有者投 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623,452,020.03								663,452,020.03		663,452,020.03
2.其他权益 工具持有者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 计入所有者 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 分配							7,368,496.59		-167,368,496.59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 公积							7,368,496.59		-7,368,496.59					
2. 提取一般 风险准备														
3. 对所有 者(或股 东)的 分配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 者权益内部 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 结转留存收 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 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 储备							4,711,530.80				4,711,530.80		4,711,530.80	
1. 本期提取							7,557,461.27				7,557,461.27		7,557,461.27	

2. 本期使用						2,845,930.47					2,845,930.47		2,845,930.4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874,968,305.26		21,784,078.96	80,000,000.00		464,707,912.10		1,601,460,296.32		1,601,460,296.32

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德馨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0,000,000.00				943,161,961.71			18,223,762.51	80,000,000.00	425,455,570.20	1,626,841,294.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60,000,000.00				943,161,961.71			18,223,762.51	80,000,000.00	425,455,570.20	1,626,841,294.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77,247.73		-1,221,939.07		76,707,584.16	75,008,397.3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707,584.16	108,707,584.1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77,247.73					-477,247.7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77,247.73					-477,247.7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32,000,000.00	-3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2,000,000.00	-32,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221,939.07	-1,221,939.07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1,221,939.07	1,221,939.0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943,161,961.71	477,247.73		17,001,823.44	80,000,000.00	502,163,154.36	1,701,849,691.78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20,000,000.00				319,709,941.68			14,693,770.89	72,631,503.41	444,780,508.34	971,815,724.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20,000,000.00				319,709,941.68			14,693,770.89	72,631,503.41	444,780,508.34	971,815,724.3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40,000,000.00				623,452,020.03			3,529,991.62	7,368,496.59	-19,324,938.14	655,025,570.1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8,043,558.45	148,043,558.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00,000.00				623,452,020.03						663,452,020.0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00,000.00				623,452,020.03						663,452,020.0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368,496.59	-167,368,496.59	-16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7,368,496.59	-7,368,496.5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3,529,991.62				3,529,991.62
1. 本期提取							4,755,981.79				4,755,981.79
2. 本期使用							1,225,990.17				1,225,990.1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60,000,000.00				943,161,961.71		18,223,762.51	80,000,000.00	425,455,570.20		1,626,841,294.42

公司负责人：祁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胡国兴会计机构负责人：崔德馨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济宁键邦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键邦有限）以整体变更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82831039392XN，根据公司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的章程规定，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山东键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

（证监许可[2023]2072号）同意注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每股面值1元，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4,0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6,000.00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16,000.00万元，公司总部的经营地址是山东省济宁市金乡县胡集镇济宁新材料产业园区，法定代表人祁建新。

公司主要的经营活动为：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及仓储，主要产品包括：功能助剂、PVC热稳定剂。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在建工程	300万人民币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

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

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③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④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

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12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12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12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6+9”银行指：中国工商银行、中国建设银行、中国农业银行、中国银行、交通银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华夏银行、平安银行、兴业银行、民生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招商银行、光大银行、中信银行、浙商银行。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非“6+9”银行承兑汇票

对“6+9”银行承兑汇票，在应收款项融资科目进行列报，公司在背书转让或贴现时终止确认；对于非“6+9”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在应收票据进行列报，已背书或贴现未到期的非“6+9”银行承兑汇票和商业承兑汇票不予终止确认。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组合 2 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应收账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组合 1、2、4 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6+9”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2、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组合 2 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4、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应收账款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6+9”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组合 1、2、4 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4 年	50.00
4-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6、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20、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00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10.0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5.00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2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23、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24、 生物资产**□适用 不适用**25、 油气资产**□适用 不适用**26、 无形资产****(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法定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5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27、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29、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0、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1、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2、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3、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 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①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②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③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①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内销：公司根据与客户的约定，将产品运至约定交货地点或由买方自行提货，完成产品交付义务后，以客户签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外销：公司出口贸易模式包括 FOB、CIF、FCA、C&F 及 EXW，公司以产品报关并装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6、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

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⑥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②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38、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

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1。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各类使用权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5年	-	20-50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1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2.00%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额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00%、20.00%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山东键兴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5.00
常州键邦实业投资有限公司	20.00

2、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437002106，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00%，期限为3年。

子公司键兴新材料于2025年12月8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GR202537001045，企业所得税适用税率为15.00%，期限为3年。

根据《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2023年第12号）文件：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键邦实业2025年度按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征收企业所得税。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406,744,235.08	569,888,213.05
其他货币资金	41,294,854.50	46,609,000.00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448,039,089.58	616,497,213.0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 41,294,854.50 元系公司为开立银行承兑汇票而存入的保证金，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4,165,846.52	546,931,385.16	
其中：			
理财产品	784,165,846.52	546,931,385.16	
合计	784,165,846.52	546,931,385.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余额较期初余额增长 43.38%，主要系购买理财产品增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银行承兑票据	86,379,832.44	104,623,655.01
合计	86,379,832.44	104,623,655.0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0,531,498.28
合计		20,531,498.28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票据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90,440,880.45	84,888,756.45
1年以内	90,440,880.45	84,888,756.45
1至2年	26,880.69	16,010.36
2至3年	16,010.36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7,557.40	17,557.40
合计	90,501,328.90	84,922,324.21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501,328.90	100.00	4,547,092.61	5.02	85,954,236.29	84,922,324.21	100	4,263,596.26	5.02	80,658,727.95
其中：										
组合1										
组合2	90,501,328.90	100.00	4,547,092.61	5.02	85,954,236.29	84,922,324.21	100	4,263,596.26	5.02	80,658,727.95
合计	90,501,328.90	/	4,547,092.61	/	85,954,236.29	84,922,324.21	/	4,263,596.26	/	80,658,727.9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组合2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90,440,880.45	4,522,044.03	5.00
1-2年	26,880.69	2,688.07	10.00
2-3年	16,010.36	4,803.11	30.00
5年以上	17,557.40	17,557.40	100.00
合计	90,501,328.90	4,547,092.61	5.0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本节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3、应收账款”。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263,596.26	283,496.35				4,547,092.61
合计	4,263,596.26	283,496.35				4,547,092.6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1,254,525.73		21,254,525.73	23.49	1,062,726.29
客户二	17,958,233.94		17,958,233.94	19.84	897,911.70
客户三	6,136,455.53		6,136,455.53	6.78	306,822.78
客户四	5,603,465.59		5,603,465.59	6.19	280,173.28
客户五	4,555,028.02		4,555,028.02	5.03	227,751.40
合计	55,507,708.81		55,507,708.81	61.33	2,775,385.45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前五名按照同一集团合并计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47,370,578.22	51,008,297.32
合计	47,370,578.22	51,008,297.32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766,186.46	
合计	9,766,186.46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2,300,502.60	99.13	2,903,682.80	99.31
1至2年			20,171.75	0.69
2至3年	20,171.75	0.87		
3年以上				
合计	2,320,674.35	100.00	2,923,854.55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本司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供应商一	704,250.87	30.35
供应商二	618,464.50	26.65
供应商三	288,573.50	12.43
供应商四	195,381.25	8.42
供应商五	141,593.58	6.10

合计	1,948,263.70	83.95
----	--------------	-------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43,083.10	9,946,678.28
合计	1,043,083.10	9,946,678.2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收回预付诚意金所致。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97,982.21	10,210,450.83
1年以内	1,097,982.21	10,210,450.83
1至2年		
2至3年		352,500.00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097,982.21	10,562,950.83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诚意金	2,000.00	10,362,500.00
应收出口退税	886,493.72	
往来款项、代缴社保公积金	209,488.49	200,450.83
合计	1,097,982.21	10,562,950.83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616,272.55			616,272.55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616,272.55			616,272.55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61,373.44			-561,373.4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4,899.11			54,899.1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16,272.55	-561,373.44				54,899.11
合计	616,272.55	-561,373.44				54,899.1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应收出口退税款	886,493.72	80.74	出口退税款	1年以内	44,324.69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0.18	押金	1年以内	100.00
孙娜芳	1,019.96	0.09	代缴社保公积金	1年以内	51.00
吴盛岗	1,019.96	0.09	代缴社保公积金	1年以内	51.00
张丽纳	1,019.96	0.09	代缴社保公积金	1年以内	51.00
合计	891,553.60	81.19	/	/	44,577.69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90,761.60		7,490,761.60	6,388,849.17		6,388,849.17
在产品	12,080,129.06		12,080,129.06	14,205,370.47		14,205,370.47
库存商品	19,159,479.72		19,159,479.72	14,361,612.03	763,903.34	13,597,708.69
发出商品	3,191,759.84		3,191,759.84	4,771,743.67	18,891.11	4,752,852.56
周转材料	2,928,274.67		2,928,274.67	2,183,814.68		2,183,814.68
合计	44,850,404.89		44,850,404.89	41,911,390.02	782,794.45	41,128,595.57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库存商品	763,903.34			-763,903.34		
发出商品	18,891.11			-18,891.11		
周转材料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782,794.45			-782,794.45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4,554.76	1,155,470.03
预缴企业所得税	1,593,018.83	834.24
合计	1,597,573.59	1,156,304.27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202,517,542.07	182,078,253.9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202,517,542.07	182,078,253.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2,881,512.99	197,926,700.02	9,049,288.16	6,441,108.08	316,298,609.25
2.本期增加金额	37,532,191.79	7,226,060.25	503,146.45	160,073.28	45,421,471.77

(1) 购置	-	420,796.46	503,146.45	140,250.27	1,064,193.18
(2) 在建工程转入	37,532,191.79	6,805,263.79	-	19,823.01	44,357,278.59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530,730.62			530,730.62
(1) 处置或报废		530,730.62			530,730.62
4.期末余额	140,413,704.78	204,622,029.65	9,552,434.61	6,601,181.36	361,189,350.40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573,006.73	91,472,014.47	5,297,007.87	5,247,345.68	130,589,374.75
2.本期增加金额	5,940,488.64	17,015,926.33	1,436,541.65	462,673.11	24,855,629.73
(1) 计提	5,940,488.64	17,015,926.33	1,436,541.65	462,673.11	24,855,629.73
3.本期减少金额		298,175.88			298,175.88
(1) 处置或报废		298,175.88			298,175.88
4.期末余额	34,513,495.37	108,189,764.92	6,733,549.52	5,710,018.79	155,146,828.6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630,980.56			3,630,980.56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06,000.83			106,000.83
(1) 处置或报废		106,000.83			106,000.83
4.期末余额		3,524,979.73			3,524,979.73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5,900,209.41	92,907,285.00	2,818,885.09	891,162.57	202,517,542.07
2.期初账面价值	74,308,506.26	102,823,704.99	3,752,280.29	1,193,762.40	182,078,253.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5,233,970.11	5,950,625.12
工程物资	184,560.83	1,162,545.04
合计	25,418,530.94	7,113,170.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7000吨二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	1,442,112.11		1,442,112.11	1,442,112.11		1,442,112.11
环保助剂新材料及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7,125,628.45		7,125,628.45	874,023.90		874,023.90
研发及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145,207.53		145,207.53	142,947.88		142,947.88
乙酰丙酮节能降耗技术改进项目	4,278,851.54		4,278,851.54			
设备安装及其他项目	12,242,170.48		12,242,170.48	3,491,541.23		3,491,541.23
合计	25,233,970.11		25,233,970.11	5,950,625.12		5,950,625.1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7000吨二苯甲酰甲烷(DBM)智能制造技改及扩产项目	21,205.40	1,442,112.11				1,442,112.11						
环保助剂新材料及生产基地建设项目(一期)	104,822.88	874,023.90	6,251,604.55			7,125,628.45						
研发及运营管理中心项目	23,774.73	142,947.88	37,649,097.43	37,532,191.79	114,645.99	145,207.53						
乙酰丙酮节能降耗技术改进项目	909.00		5,977,081.63	1,698,230.09		4,278,851.54						
设备安装及其他项目		3,491,541.23	14,109,402.80	5,358,773.55		12,242,170.48						
合计		5,950,625.12	63,987,186.41	44,589,195.43	114,645.99	25,233,970.11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物资	184,560.83		184,560.83	1,162,545.04		1,162,545.04
合计	184,560.83		184,560.83	1,162,545.04		1,162,545.04

其他说明：

无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 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 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54,010.44	1,354,010.44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354,010.44	1,354,010.4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8,502.60	338,502.60
2.本期增加金额	451,336.80	451,336.80
(1) 计提	451,336.80	451,336.80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789,839.40	789,839.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64,171.04	564,171.04
2.期初账面价值	1,015,507.84	1,015,507.8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89,394,878.31	826,071.15	90,220,949.46
2.本期增加金额		326,607.11	326,607.11
(1) 购置		94,690.27	94,690.27
(2) 在建工程转入		231,916.84	231,916.84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287,474.21		7,287,474.21
(1) 处置	7,287,474.21		7,287,474.21
4.期末余额	82,107,404.10	1,152,678.26	83,260,082.3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7,160,843.09	607,871.79	7,768,714.88
2.本期增加金额	1,642,055.76	219,512.96	1,861,568.72
(1) 计提	1,642,055.76	219,512.96	1,861,568.72
3.本期减少金额	668,018.34		668,018.34
(1) 处置	668,018.34		668,018.34
4.期末余额	8,134,880.51	827,384.75	8,962,265.2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3,972,523.59	325,293.51	74,297,817.10
2.期初账面价值	82,234,035.22	218,199.36	82,452,234.5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办公楼装修	16,390,056.88		1,092,670.44		15,297,386.44
合计	16,390,056.88		1,092,670.44		15,297,386.44

其他说明：

无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524,979.73	528,746.96	4,413,775.01	692,441.41

信用减值准备	4,601,991.72	690,291.05	4,879,868.81	877,761.38
递延收益	12,175,045.84	1,826,256.87	12,315,963.28	1,847,394.49
未弥补亏损			203,675.78	10,183.79
租赁负债税会差异	583,681.75	87,552.26	1,030,362.91	154,554.44
合计	20,885,699.04	3,132,847.14	22,843,645.79	3,582,335.5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165,846.52	609,497.34	4,431,385.16	689,082.12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564,171.04	84,625.66	1,015,507.84	152,326.18
合计	4,730,017.56	694,123.00	5,446,893.00	841,408.3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6,437.03	2,446,410.11	841,408.30	2,740,927.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6,437.03	7,685.97	841,408.30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款、设备款及其他长期资产款	36,223,752.60		36,223,752.60	9,105,183.90		9,105,183.90
合计	36,223,752.60		36,223,752.60	9,105,183.90		9,105,183.90

其他说明：
无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	41,294,854.50	41,294,854.50			46,609,000.00	46,609,000.00		
应收票据	20,531,498.28	20,531,498.28			34,220,351.97	34,220,351.97		
存货								
其中： 数据资源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其中： 数据资源								
合计	61,826,352.78	61,826,352.78	/	/	80,829,351.97	80,829,351.97	/	/

其他说明：
无

32、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67,428,378.00	46,609,000.00
合计	67,428,378.00	46,609,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材料款	25,466,937.30	10,789,487.88
运输费	2,818,580.91	2,777,872.67
工程及设备款	2,359,133.95	19,412,817.30
能源动力	4,061,392.26	4,899,434.63
其他款项	1,098,335.33	1,445,696.75
合计	35,804,379.75	39,325,309.23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商品款	3,632,070.54	2,948,417.52
合计	3,632,070.54	2,948,417.52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9,661,181.18	42,857,568.02	43,713,532.84	8,805,216.3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057,692.51	3,057,692.51	
三、辞退福利		75,000.00	75,00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9,661,181.18	45,990,260.53	46,846,225.35	8,805,216.3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	9,625,894.40	39,096,986.01	39,989,162.63	8,733,717.78

补贴				
二、职工福利费	35,286.78	1,565,004.53	1,528,792.73	71,498.58
三、社会保险费		1,619,842.44	1,619,842.4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471,236.96	1,471,236.96	
工伤保险费		141,237.34	141,237.34	
生育保险费		7,368.14	7,368.14	
四、住房公积金		558,869.00	558,86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6,866.04	16,866.04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9,661,181.18	42,857,568.02	43,713,532.84	8,805,216.3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931,738.56	2,931,738.56	
2、失业保险费		125,953.95	125,953.9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3,057,692.51	3,057,692.5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3,084,642.76	5,612,576.02
增值税	442,685.67	1,012,699.00
个人所得税	144,092.12	100,109.2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2,448.83	169,139.35
教育费附加	61,469.29	101,483.6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0,979.53	67,655.75
印花税	78,480.46	304,726.86
土地使用税	204,442.76	314,175.75
房产税	307,597.87	235,003.38
环境保护税	3,245.96	6,227.35
合计	4,470,085.25	7,923,796.27

其他说明：

企业所得税减少主要系报告期利润减少，应纳税所得额减少所致

41、 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1,040.00	44,040.00
合计	41,040.00	44,04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	41,040.00	44,040.00
合计	41,040.00	44,040.00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4,634.13	446,681.16
合计	464,634.13	446,681.16

其他说明：

无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20,531,498.28	34,220,351.97
待转销项税额	280,645.16	231,326.99
合计	20,812,143.44	34,451,678.9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595,238.10	1,071,428.5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11,556.35	41,065.6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464,634.13	446,681.16
合计	119,047.62	583,681.75

其他说明：

无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金乡县挥发性有机物治理企业奖补资金	915,963.28		140,917.44	775,045.84	与资产相关
环保助剂新材料及产品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建设补助	11,400,000.00			11,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315,963.28		140,917.44	12,175,045.8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 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60,000,000.00						160,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 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4,968,305.26			874,968,305.26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874,968,305.26		874,968,305.2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库存股		477,247.73		477,247.73
合计		477,247.73		477,247.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股份回购。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21,784,078.96	2,967,189.58	3,066,011.81	21,685,256.73
合计	21,784,078.96	2,967,189.58	3,066,011.81	21,685,256.73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0,000,000.00			80,000,000.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0,000,000.00			80,000,000.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64,707,912.10	474,408,357.5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64,707,912.10	474,408,357.5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5,842,976.02	157,668,051.12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368,496.5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32,000,000.00	16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568,550,888.12	464,707,912.1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04,750,019.57	421,495,474.20	653,045,141.64	429,933,703.55
其他业务	14,042,676.41	15,329,835.09	19,646,974.00	16,810,470.59
合计	618,792,695.98	436,825,309.29	672,692,115.64	446,744,174.14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产品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功能助剂	397,355,325.42	254,377,348.41	397,355,325.42	254,377,348.41
PVC 热稳定剂	207,394,694.15	167,118,125.79	207,394,694.15	167,118,125.79
其他业务	14,042,676.41	15,329,835.09	14,042,676.41	15,329,835.09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428,442,289.03	299,803,373.31	428,442,289.03	299,803,373.31
外销	190,350,406.95	137,021,935.98	190,350,406.95	137,021,935.98
市场或客户类型				
生产商	505,684,862.29	350,573,405.32	505,684,862.29	350,573,405.32
贸易商	113,107,833.69	86,251,903.97	113,107,833.69	86,251,903.97
合计	618,792,695.98	436,825,309.29	618,792,695.98	436,825,309.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2,516.05	1,576,442.33
教育费附加	649,509.59	945,865.40
地方教育附加	433,006.41	630,576.93
房产税	1,133,598.84	940,013.51
土地使用税	819,197.44	918,915.00
印花税	323,871.10	552,810.08
环境保护税	20,853.93	20,394.28
合计	4,462,553.36	5,585,017.53

其他说明：

无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60,226.92	2,606,551.41
业务招待费	916,048.39	1,054,771.62
运输费	469,716.05	617,559.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451,336.80	444,808.32
业务宣传费	374,467.60	583,711.72
产品注册费	22,830.19	1,428,226.88
销售佣金	338,311.77	267,002.41
差旅费	373,427.55	512,224.44
其他	193,149.11	101,724.64
合计	5,699,514.38	7,616,581.20

其他说明：

无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936,625.20	12,652,729.91
中介机构服务费	1,000,000.00	5,457,526.17
业务招待费	2,847,327.94	3,160,559.17
折旧费用	3,734,391.28	2,708,437.64
水电费	583,365.63	514,092.64
咨询服务费	960,241.19	940,621.02
办公费	142,569.05	187,045.55
无形资产摊销	1,861,568.72	2,055,571.08
长期待摊费用	1,092,670.44	
财产保险费	351,129.38	401,275.68
车辆使用费	393,678.93	405,278.96
差旅费	437,483.51	261,861.12
绿化费	231,285.65	426,948.44
邮电费	181,716.48	184,458.49
停产损失		2,550,637.05
其他	2,175,998.98	788,105.95
合计	27,930,052.38	32,695,148.87

其他说明：

无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4,717,897.23	4,649,930.63
直接人工	2,501,827.58	2,231,253.62
折旧费	333,201.13	248,999.82
能源动力费	911,774.00	782,972.18
其他费用	105,492.77	256,155.48
合计	8,570,192.71	8,169,311.73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净支出	-6,605,039.12	-3,998,161.26
汇兑净损失	1,432,613.59	-1,549,844.47
银行手续费	145,640.63	104,442.84
合计	-5,026,784.90	-5,443,562.89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364,129.94	388,078.30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311,789.52	23,781.32
进项税加计扣除	1,347,982.76	1,334,731.01
合计	2,023,902.22	1,746,590.63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900,831.94	7,907,194.08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900,831.94	7,907,194.08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966,176.14	4,431,385.16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7,966,176.14	4,431,385.16

其他说明：

无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83,496.35	-174,765.1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61,373.44	-537,361.9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277,877.09	-712,127.07

其他说明：

无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782,794.45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3,630,980.56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4,413,775.01

其他说明：

无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	1,221.24	502,087.02
无形资产	668,018.34	
合计	669,239.58	502,087.02

其他说明：

无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8,734.72	2,425.69	8,734.72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8,734.72	2,425.69	8,734.7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其他	79,281.43	156,383.77	79,281.43
合计	88,016.15	158,809.46	88,016.1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9,058.53	422,228.45	109,058.5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9,058.53	422,228.45	109,058.53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510,000.00	1,000,000.00	510,000.00

其他	12,114.11	46,638.44	12,114.11
合计	631,172.64	1,468,866.89	631,172.64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2,481,550.15	27,209,423.03
递延所得税费用	302,203.07	599,268.29
合计	22,783,753.22	27,808,691.3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58,626,729.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3,794,009.3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81,416.05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2,751.37
税率变更对所得税费用的影响	143,937.4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285,528.91
所得税费用	22,783,753.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23,212.50	247,160.86
利息收入	6,634,548.44	4,033,097.26
往来款项及其他	11,330,035.56	
合计	18,187,796.50	4,280,258.1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	19,340,489.58	24,410,349.19
往来款项及其他		31,993,400.11
合计	19,340,489.58	56,403,749.3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赎回	1,462,500,000.00	505,000,000.00
合计	1,462,500,000.00	505,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发生额为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理财	1,700,000,000.00	847,500,000.00
合计	1,700,000,000.00	847,500,000.00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本期发生额为购买理财产品。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款	7,288,341.00	
合计	7,288,341.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土地使用权收回补偿款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20,475,476.50	
合计	20,475,476.5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应付票据保证金到期赎回。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票据保证金	15,161,331.00	33,839,564.00
经营租赁各期支付的现金	500,000.00	500,000.00
回购库存股	477,247.73	
合计	16,138,578.73	34,339,564.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支付应付票据保证金等。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租赁负债	1,030,362.91		29,509.32	476,190.48		583,681.75
合计	1,030,362.91		29,509.32	476,190.48		583,681.75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35,842,976.02	157,668,051.12
加：资产减值准备		4,413,775.01
信用减值损失	-277,877.09	712,127.0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855,629.73	26,338,937.83

使用权资产摊销	451,336.80	338,502.60
无形资产摊销	1,861,568.72	2,055,571.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92,670.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9,239.58	-502,087.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323.81	422,228.4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66,176.14	-4,431,385.1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833,648.78	-1,505,138.5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900,831.94	-7,907,194.0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4,517.10	599,268.2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685.9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39,014.87	-4,833,531.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929,416.48	15,846,458.0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9,843,923.66	-19,942,694.17
其他	-239,739.67	4,570,613.3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120,818.22	173,843,501.9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新增使用权资产		1,354,010.44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06,744,235.08	569,888,213.0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569,888,213.05	233,727,676.19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63,143,977.97	336,160,536.86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06,744,235.08	569,888,213.05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06,744,235.08	569,888,213.0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6,744,235.08	569,888,213.0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0,581,253.18	7.0288	144,661,512.35
欧元	0.01	8.2355	0.08
港币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913,680.64	7.0288	20,479,678.49
欧元	410,320.00	8.2355	3,379,190.36
港币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73,760.84	7.0288	518,450.19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2、 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00,000.00(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直接材料	17,270,382.27	20,850,380.71
直接人工	5,805,406.76	5,842,532.03
折旧费	1,105,965.27	956,809.26
能源动力	3,061,135.85	3,074,946.65
其他	157,097.75	289,969.46
合计	27,399,987.90	31,014,638.11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8,570,192.71	8,169,311.73
研发形成的可供销售产品成本金额	18,829,795.19	22,845,326.38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键兴新材料	济宁	200,000,000.00	济宁	制造业	100.00		设立
常州键邦	常州	30,000,000.00	常州	商业服务业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政府补助

1、 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财务报表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12,315,963.28			140,917.44		12,175,045.84	资产相关
合计	12,315,963.28			140,917.44		12,175,045.84	/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223,212.50	106,243.42
与资产相关	140,917.44	140,917.44
合计	364,129.94	247,160.86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够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784,165,846.52		784,165,846.52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4,165,846.52		784,165,846.52
（1）债务工具投资				
（2）银行理财产品		784,165,846.52		784,165,846.52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应收款项融资			47,370,578.22	47,370,578.22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784,165,846.52	47,370,578.22	831,536,424.74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期末以银行理财产品预计收益率测算预计收益，连同本金作为期末公允价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朱伯范	公司实际控制人朱剑波的父亲
张亚芬	朱伯范的配偶
周彩霞	实际控制人朱剑波的配偶
朱映君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实际控制人的女儿
刘敏	实际控制人之一
祁建新	董事、总经理
王卫星	公司总裁
朱春波	副总经理
李志祥	原董事
闵建中	副总经理
顾君黎	独立董事
戴志平	独立董事
施珣若	独立董事
姜贵哲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胡国兴	财务负责人、董事
周茹瑾	周彩霞之姐姐
常州市蓝燕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常州前黄蓝天化工有限公司）	朱伯范控制并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浙江紫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施珣若之弟施海若持股 30%并担任监事的企业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王卫星于 2015 年 6 月至 2025 年 2 月担任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紫东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DBM	833,185.84	590,265.49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赛克、DBM/SBM、乙酰丙酮钙/锌	17,502,000.06	24,050,053.3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3月26日，公司聘请王卫星为公司总裁，王卫星过去12个月内曾任常州百尔罗赫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将常州百尔罗赫视同关联方，公司2025年度向常州百尔罗赫销售产品实现销售收入为1750.20万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常州市蓝燕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532,797.81	29,509.32				512,829.64	34,936.00	1,354,010.44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68.90	571.8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6,009,161.48	300,458.07	8,405,400.00	420,270.00
其他应收款	百尔罗赫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浙江紫东新材料科		2,568.83

	技有限公司		
--	-------	--	--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6 年 4 月 28 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2、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8,903,358.92	53,739,675.05
1年以内	58,903,358.92	53,739,675.05
1至2年	2,995.89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17,557.40	17,557.40
合计	58,923,912.21	53,757,232.4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8,923,912.21	100.00	2,963,024.94	5.03	55,960,887.27	53,757,232.45	100.00		5.03	51,052,691.30
其中：										
组合1										
组合2	58,923,912.21	100.00	2,963,024.94	5.03	55,960,887.27	53,757,232.45	100.00	2,704,541.15	5.03	51,052,691.30
合计	58,923,912.21	/	2,963,024.94	/	55,960,887.27	53,757,232.45	/	2,704,541.15	/	51,052,691.30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04,541.15	258,483.79				2,963,024.94
合计	2,704,541.15	258,483.79				2,963,024.9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1,254,525.73		21,254,525.73	36.07	1,062,726.29
客户二	7,375,803.69		7,375,803.69	12.52	368,790.18

客户五	4,555,028.02		4,555,028.02	7.73	227,751.40
客户三	3,465,518.17		3,465,518.17	5.88	173,275.91
客户六	2,887,453.69		2,887,453.69	4.90	144,372.68
合计	39,538,329.30		39,538,329.30	67.10	1,976,916.47

其他说明：
应收账款前五名按照同一集团合并计算。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1,932.80	9,608,322.89
合计	101,932.80	9,608,32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收回预付诚意金所致。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107,297.68	10,114,024.10
1年以内	107,297.68	10,114,024.1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3至4年		
4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107,297.68	10,114,024.10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诚意金		10,010,000.00
往来款项、代缴社保公积金	107,297.68	104,024.10
合计	107,297.68	10,114,024.10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505,701.21			505,701.2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505,701.21			505,701.21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00,336.33			-500,336.3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5,364.88			5,364.8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05,701.21	-500,336.33				5,364.88
合计	505,701.21	-500,336.33				5,364.8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陈芳	1,019.96	0.95	代缴社保公积金	1年以内	51.00
孙娜芳	1,019.96	0.95	代缴社保公积金	1年以内	51.00
吴盛岗	1,019.96	0.95	代缴社保公积金	1年以内	51.00
张丽纳	1,019.96	0.95	代缴社保公积金	1年以内	51.00
张立勤	1,019.96	0.95	代缴社保公积金	1年以内	51.00
合计	5,099.80	4.75	/	/	255.00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键兴新材料	370,000,000.00						370,000,000.00	
常州键邦	30,000,000.00						30,000,000.00	
合计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7,355,325.42	254,377,348.41	475,039,508.00	274,278,368.82
其他业务	2,118,687.84	3,405,840.05	8,163,592.62	5,664,079.12

合计	399,474,013.26	257,783,188.46	483,203,100.62	279,942,447.94
----	----------------	----------------	----------------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产品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功能助剂	397,355,325.42	254,377,348.41	397,355,325.42	254,377,348.41
其他业务	2,118,687.84	3,405,840.05	2,118,687.84	3,405,840.05
按经营地区分类				
内销	299,560,381.50	192,928,286.21	299,560,381.50	192,928,286.21
外销	99,913,631.76	64,854,902.25	99,913,631.76	64,854,902.25
市场或客户类型				
生产商	328,896,123.40	207,257,054.64	328,896,123.40	207,257,054.64
贸易商	70,577,889.86	50,526,133.82	70,577,889.86	50,526,133.82
合计	399,474,013.26	257,783,188.46	399,474,013.26	257,783,188.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263,590.46	7,699,786.7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7,263,590.46	7,699,786.77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8,915.7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223,212.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5,867,008.08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42,832.6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331,375.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3,884,928.6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3	0.85	0.8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39	0.76	0.76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朱剑波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28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